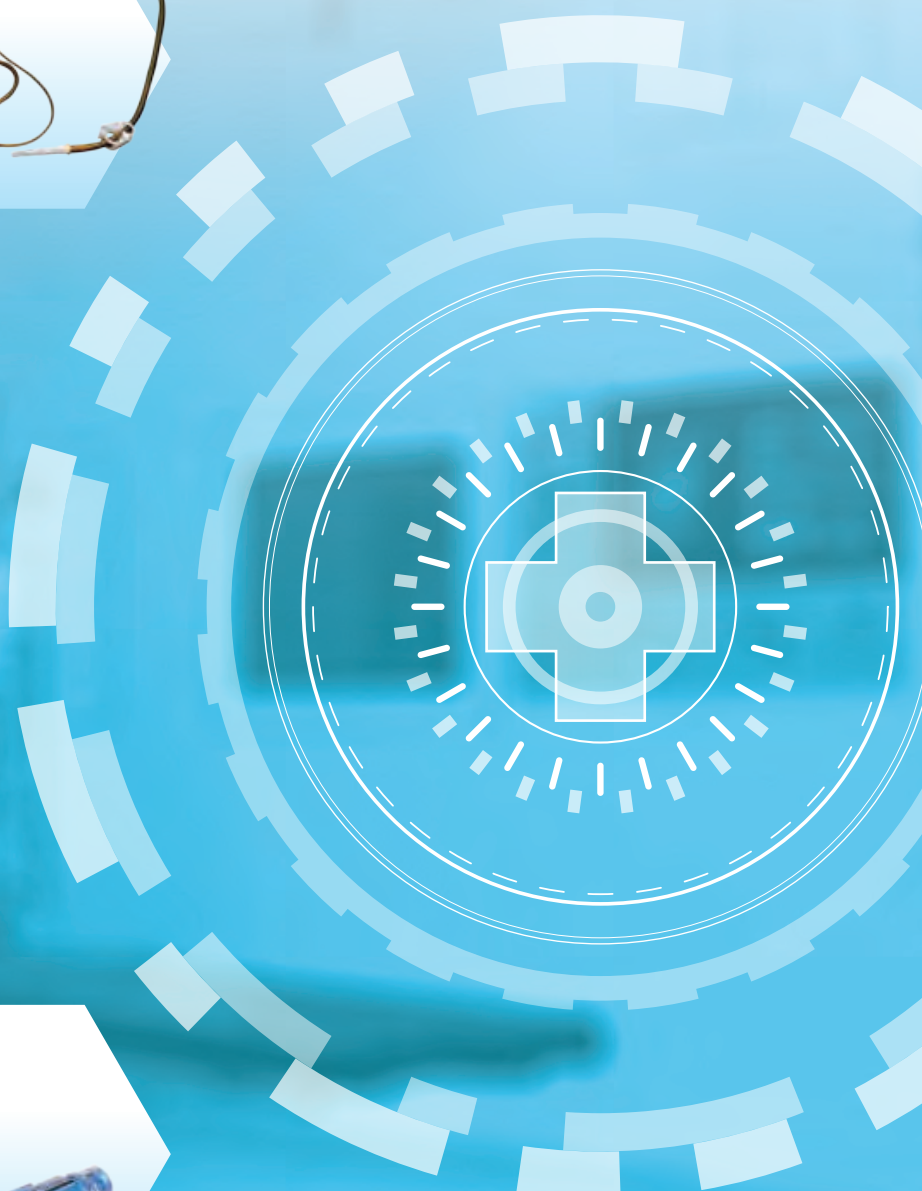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年報 2019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8.HK)





中國醫療 器械行業的 領先者

我們是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
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
及高利潤率的板塊。我們目前的業務分部為
高端輸液器，且均憑藉強勁的研發實力及完善
的分銷網路穩佔市場領先地位。

目 錄

02	公司概況
03	釋義
06	公司資料
08	里程碑
09	主要財務資料
10	財務概要
11	主席報告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財務回顧
26	企業管治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7	董事會報告
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74	綜合全面收益表
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綜合權益變動表
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概況

普华和顺是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本集團目前的業務分部為高端輸液器，且均憑藉強勁的研發實力及完善的分銷網路穩佔市場領先地位。

本公司股份成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從而令普华和顺得以進入國際資本市場並為其業務快速發展建立了一個平台。

目前，本集團在高端輸液器業務方面穩佔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生產高端輸液器，包括非PVC輸液器、精密過濾輸液器、避光輸液器及靜脈留置針產品。本集團是首批獲得中國食藥監總局批准生產精密過濾輸液器的生產商，並且是首三家獲得中國食藥監總局批准製造非PVC輸液器的生產商之一。本集團亦擁有獨家專利的非PVC雙層管材輸液器設計。

本集團目前為泰邦生物的第二大股東。泰邦生物為中國血漿產品三大生產商之一，而中國是世界上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血漿產品市場。

釋義

在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泰邦生物」	指	泰邦生物集團公司(China Biologic Products Holdings, Inc.)，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其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將註冊地點由德拉瓦州改為開曼群島，並自二零零九年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BPO)
「Centurium」	指	Beachhead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中國食藥監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年報及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本集團」、「普华和顺」或「我們」	指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附屬公司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DEHP」	指	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為鄰苯二甲酸酯類別中最常見的品種，作為塑化劑用於聚合物產品，以增加塑膠的彈性

釋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伏爾特技術」	指	北京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指引」	指	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輸液器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及靜脈留置針產品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股份於當日上市，並自該日起獲准於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骨科植入物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骨科植入物產品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指	研發、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釋義

「股份交換協議」	指	本公司與泰邦生物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訂立的股份交換協議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購買協議」	指	本公司與Centurium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訂立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Centurium已有條件同意購買1,000,000股CBPO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博恩」	指	深圳市博恩醫療器材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出售於該公司的股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新福」	指	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出售所持有該公司的股權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威曼生物材料」	指	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出售於該公司的股權
「徐州一佳」	指	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伏爾特技術直接全資擁有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
林君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張興棟先生
陳庚先生

公司秘書

黃天宇先生 · ACS, ACIS

上市規則項下授權代表

張月娥女士
黃天宇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小剛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陳庚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庚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張興棟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月娥女士(主席)
王小剛先生
張興棟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
平谷區
盤龍西路23號院1號樓(10120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萬柳支行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萬柳中路
星標家園5-32號

中國農業銀行
八大處分行
中國北京市
石景山區
實興路1號

公司資料

香港法律顧問

威爾遜 • 桑西尼 • 古奇 • 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15樓1509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及買賣單位

股份代號：1358
每手：1,000

網站

www.pwmedtech.com

里程碑

2019

控股股東於一月增持其於普华和顺的股份

2018

緊隨與泰邦生物所訂立的股份交換協議完成後，本集團成為泰邦生物的單一最大股東，而天新福則成為泰邦生物的附屬公司。

2017

與泰邦生物簽訂股份交換協議，以與泰邦生物交換本集團於天新福股權的形式認購泰邦生物股份

2016

出售威曼生物材料和深圳博恩兩家從事骨科植入物業務之附屬公司之股權

2014

收購天新福並進入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2013

- 收購徐州一佳並進一步擴張輸液器業務
- 收購深圳博恩並拓展至關節產品
-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011

收購伏爾特技術並進入輸液器業務

2008

收購威曼生物材料並進入骨科植入物業務

1997

伏爾特技術成立

主要財務資料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由二零一八年錄得的約人民幣310.8百萬元增加16.5%至約人民幣362.2百萬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毛利由二零一八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95.2百萬元增加13.8%至約人民幣222.1百萬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由二零一八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減少28.6%至約人民幣82.0百萬元。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15,587	319,583	286,913	310,813	362,183
除所得税前溢利*	245,377	127,843	45,081	126,575	85,808
年內溢利*	204,227	107,633	33,777	115,511	81,969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04,227	109,136	33,119	114,812	81,982
非控股權益	—	(1,503)	658	699	(13)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539,276	2,487,111	3,168,653	5,194,970	5,351,830
總負債	240,611	153,109	225,139	700,833	743,341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2,297,498	2,334,338	2,759,853	4,494,283	4,608,648

*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的數據為持續經營業務的數據，而二零一五年的數據為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不包括骨科植入物業務)的數據。

主席報告

本人十分榮幸代表董事會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局勢依舊緊張，在中美貿易戰持續及內需疲軟的環境下，中國經濟增長速度低於預期。二零二零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在中國迅速蔓延，疫情不可避免地對國內的短期經濟活動產生負面影響。

回顧二零一九年，醫療器械產業的發展儘管面臨着一定的挑戰，但在相關部門和產業界的共同努力下，行業仍然存在良好的發展機遇。隨着居民消費水準提升、保健意識增強及社會老齡化程度加深，醫療器械的需求持續增長。根據《2020–2026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消費調查及投資機會分析報告》顯示，截至二零一八年底，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規模達到了人民幣5,304億元，預期二零一九年將達到人民幣6,285億元。

中國醫療器械行業正處於高速發展階段，但市場結構仍然存在失衡現象，大部分企業仍處於中低端醫療器械領域。《2020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發展前景及投資機會研究報告》指出，目前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中，中低端市場規模佔比高達75%，高端醫療器械市場僅佔25%左右，且該市場的絕大部分都被國外廠商主導。因此，隨着國產化鼓勵政策及進口替代措施的持續落實，高端醫療器械市場在中國將有較大的發展空間，未來市場潛力依然可觀。

為實現醫療器械從中低端市場向高端市場進口替代的發展，持續實現國產化、高端化、品牌化的行業趨勢將不可逆轉，而國家亦在近年密集出台了一系列鼓勵醫療器械創新發展的政策，推動醫療器械行業的技術發展和產業升級。《中國製造2025》明確把新材料、生物醫藥及高性能醫療器械作為重點發展的十大領域之一，提出提高醫療器械的創新能力和產業化水準，逐步擺脫高端醫療器械依賴進口的局面。《「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提出，未來10年，將深化醫療器械流通體制改革、強化醫療器械安全監管、加強高端醫療器械創新能力建設、推進醫療器械國產化。而在創新醫療器械的審批程序方面，國家藥監局制定並實施特別審批程序，加快創新器械的註冊速度。具有中國發明專利、在技術上屬於國內首創、且在國際領先、具有顯著臨床應用價值的醫療器械可進入特別審批通道，進行優先審批。實施以來，高效的審批工作有效地促進產業的創新發展。

作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軍企業，本集團憑藉強大的市場需求及政策利好，積極推動行業升級，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擴充產能組合。作為具有社會責任感和使命感的企業，在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本集團更是責無旁貸。二零二零年初，本集團旗下的醫療器械公司伏爾特技術在緊隨春節假期後復工復產，為抗疫一線提供充足的醫療物資，與全國人民攜手共克時艱、抗擊疫情。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及持續經營業務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62.2百萬元及人民幣222.1百萬元，分別較二零一八年增長16.5%及13.8%。全年毛利率為61.3%。

普华和顺作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的領軍企業，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市場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主營業務為高端輸液器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近年來，市場對輸液安全問題的關注度日益提高。加上最近疫情爆發的影響，我們預計高端輸液器的需求將會上升。多年來，本集團在中國高端輸液器市場佔有率穩居前列，特別是在北京、黑龍江、江蘇和湖北等地區高端輸液器市場佔有率更是名列前茅。集團除了繼續加強高端輸液器產品的研發外，更專注於留置針產品的研發和銷售。基於技術及生產工藝升級，醫療市場需求持續上升，預計中國留置針市場未來三年還將保持較快的增長速度。同時，本集團亦針對糖尿病領域和其他護理領域的醫療器械進行研發。

伏爾特技術於二零一九年持續加大在輸液器和留置針等護理領域方面的研發，在已投入市場使用的輸液器及留置針產品基礎上，研發拓展了新的產品線。本年度推出的無針接頭選用了特殊材料和工藝，使其能匹配市面上絕大多數型號的輸液器及留置針產品。除了無針接頭，本年度新研發推出的不含DEHP材質的腸給養器和國內首個雙層結構輸血器產品進一步延伸了集團在輸液護理領域的產品線。未來普华和顺將繼續關注輸液護理領域，推出護理領域新產品，為醫療護理的安全和高效做出貢獻。

除了上述的高端護理耗材領域，集團還拓展了糖尿病範疇。糖尿病已成為世界性的常見慢性病，中國是糖尿病大國，隨著經濟的不斷發展以及人口老齡化的趨勢，糖尿病患者人數還將不斷增加。注射胰島素是目前治療糖尿病的有效方法之一，而治療糖尿病所必須的醫療器械的需求量也在穩步上升。基於此，集團重點推出了胰島素針頭和胰島素注射筆等研發新品，標誌著集團邁進糖尿病給藥領域。我們的胰島素針頭涵蓋多種規格，可滿足於不同體態特徵的糖尿病患者的需求，並能大幅度減輕其疼痛感。胰島素注射筆採用醫用高分子材料，產品適配於市面上主流型號胰島素注射筆針頭。未來集團將繼續關注糖尿病領域和其他高附加值醫療器械的研發。

二零一九年年初，本集團總部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伏爾特技術已全部順利搬遷到平谷新家園。該園區位於中國北京市平谷區西南邊，屬京津冀核心區，佔據環渤海經濟圈的中心位置。新工廠實現了產能提升，增強工作效率以應對未來持續發展的市場需求。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全新的平谷滅菌站正式啟用並對外營業。該滅菌站規模較大並且採用先進的環保設施，其佔地面積五千六百平方米，滅菌規模達一百五十立方米，並配備了酸洗噴淋塔，為未來入駐產業園的醫藥企業提供專業的滅菌配置。二零二零年初，該滅菌站亦投入到滅菌服務中，為疫情防控助力。

主席報告

除專注於業務分部的內生性增長外，本集團亦不斷通過收購兼併，策略性地進行資源優勢整合，充分發揮研發、經銷網路及業務運營的協同效應，為實現將本集團打造成中國醫療器械高值耗材的綜合性平台提供強大動力。二零一九年九月，本集團與Centurium訂立股份購買協議，向其出售100萬股聯營公司CBPO（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BPO）股份，總出售價格為1.01億美元或更高（取決於是否觸發股份購買協議中的價格調整條款）。此外，本集團作為CBPO的第二大股東，已與Centurium和其他成員訂立財團協議，組建財團以開展CBPO的擬私有化。本集團認為私有化將有利於CBPO專注長效利益和可持續發展，縮減上市合規成本，從而提升本集團在CBPO中持有的投資價值。CBPO是在中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血液生物製品或血液製品的領先生物製藥公司。出售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本公司的債務融資、資本開支、運營資金等用途。本集團認為未來中國對血液產品之需求預期日益殷切，行業增長潛力巨大。因此，出售事項及私有化建議整體將帶來良機，增加本公司於CBPO的權益並進一步優化本公司於高增長業務之佈局。

此外，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集團獲控股股東Cross Mark Limited對本集團增持2,800萬股，佔交易日總股份的約1.78%，顯示出控股股東對公司管理層的信任以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認同。

未來展望

憑藉日趨見漲的市場需求和政策紅利，本集團將繼續發揮自身強大的研發實力，持續深耕高端輸液器及留置針業務領域，作為輸液護理領域的領軍企業，本集團致力於為市場提供更安全更高效的解決方案。未來亦將繼續拓展糖尿病護理領域和其他護理領域的醫療器械研發。本集團將穩抓行業機遇，致力於通過收購兼併以及優勢整合的發展戰略，進一步完善業務佈局，加強研發投入、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發展全面優質的產品組合使公司業務更趨多元化，以鞏固集團的市場領先地位及實現快速增長。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尊敬的股東致以最衷心的謝意。普华和顺將致力抓緊醫療器械行業的發展機遇，以達到持續的業務發展和改善管理及經營效率，加速綜合實力的提升，為股東們創造最大的回報。

董事會主席
張月娥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以下為目前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簡介。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董事委任日期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 ^(附註)	56	首席執行官、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 ^(附註)	52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林君山先生	57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張興棟先生	8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陳庚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姜黎威先生已辭任首席執行官一職，並已自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張月娥女士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以取代姜黎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56歲，為首席執行官、主席、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她也是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除擔任本集團職務外，張女士目前擔任泰邦生物(納斯達克：CBPO)的董事及WP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的執行董事。彼亦為樂普(北京)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003)之早期創始人之一。張女士在醫療器械行業工作近30年，並已在產品設計、研發及管理與投資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張女士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並獲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及一九九六年四月獲得西安理工大學及美國佛羅里達國際大學有關材料科學與管理的兩個碩士學位。張女士為Yufeng LIU女士(全資擁有控股股東Cross Mark Limited之最終控股股東)之女兒。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52歲，為非執行董事。姜先生在醫療器械行業擁有超過20年的管理經驗。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之前，姜先生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邦美(上海)商貿有限公司中國區負責人，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擔任創生醫療器械(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五年及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彼亦擔任捷邁(上海)醫療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施樂輝醫用產品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的多個管理職務。姜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上海第二醫科大學(現稱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並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之後彼擔任駐院醫生多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林君山先生，57歲，為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林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他也是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加入本集團之前，林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曾任南車青島四方機車車輛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工程師及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林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三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並獲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一九九零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曾先後在上海交通大學、日本大阪大學及日立公司日立機械研究所(現日立研究所)任多個研究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4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先生現為北京會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及首席執行官。王先生曾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擔任航天產業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曾為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的合夥人，其工作主要專注於就與投資、兼併及收購相關的交易提供財務意見。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普華永道諮詢(深圳)有限公司。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取得司法部頒發的在中國從事法律工作的資格。王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杭州電子工業學院(現稱杭州電子科技大學)畢業並取得會計學士學位，隨後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取得倫敦城市大學Sir John Cass Business School的投資管理碩士學位。

張興棟先生，8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張先生為四川大學教授及中國工程院院士。彼亦為國際生物材料科學與工程學會聯合會(「國際生物材料科學與工程學會聯合會」)主席、中國食藥監總局醫療器械分類技術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全國醫療器械生物學評價標準化技術委員會(TC248)主任委員。彼擁有10餘項榮譽頭銜，包括美國國家工程院外籍院士、國際生物材料科學與工程學會聯合會委員、美國醫學與生物工程院會士等。張先生致力於包括牙種植體、骨誘導人工骨、人工髖關節等可誘導組織再生的生物材料產品及醫學植入物的研發及產業化三十餘年。彼之研究獲得多項殊榮，包括獲得國家科技進步獎、國家自然科學獎及美國克萊姆森應用研究獎等。張先生於一九六零年畢業於四川大學，獲得固體物理專業學士學位。

陳庚先生，4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北大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由方正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易名，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8)擔任以下職位：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擔任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擔任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擔任副總裁。彼亦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方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418)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新奧特集團之副總裁，並於中國多家投資公司任職，彼在融資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自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取得高級經濟師職稱。彼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西北大學，取得行政管理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從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畢業，並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高級管理層

張月娥女士，56歲，為首席執行官、主席兼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執行董事」一節。

華煒先生，49歲，為本公司的副總裁。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伏爾特技術的總經理之前，華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中關村興業(北京)高科技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行政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自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一年，華先生亦曾在新疆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分公司中擔任多個管理職位。華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一九九一年加入中國人民銀行石河子市分行。華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長春金融專科學校取得財務文憑，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陳怡琨先生，43歲，為本公司的副總裁。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曾於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擔任高級經理，於審計及諮詢業務擁有超過10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陳先生於華潤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兼併及收購項目經理，直至於二零零六年重新加入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於二零零一年加入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之前，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擔任和記黃埔地產(深圳)有限公司的會計主管。陳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汕頭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田甜女士，37歲，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之前，田女士曾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擔任Sinowel Wealth Management Group的財務總監。其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擔任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田女士的職業生涯始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於審計及諮詢業務擁有超過8年經驗。田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田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取得武漢大學的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及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局勢依然嚴峻。隨着貿易摩擦加劇和製造業活動疲軟，全球經濟增長將放緩。但中國醫療器械業仍普遍維持良好的發展趨勢。隨着中國經濟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醫療保健意識逐漸增強以及正逐步邁入老齡化社會，市場對醫療器械產品的需求持續攀升。得益於國家政策對行業的支持，憑藉良好的市場需求，醫療器械產業將不斷發展，以迎合市場上很多未被滿足的對醫療產品需求。根據《2020-2026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消費調查及投資機會分析報告》顯示，二零一九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規模預期可達到人民幣6,285億元，預計二零二二年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市場規模將超過人民幣9,000億元，國內醫療器械行業整體已步入高速增長階段。

儘管醫療器械行業市場容量擴張，但由於相關基礎科學和製造工藝的落後，現階段中國醫療器械產品仍集中在中低端產品領域。目前，中國醫療器械市場的高端產品佔比約25%，中低端產品佔比約75%；並且在高端產品中，70%由國外品牌廠商佔領。據此，國家密集出台醫療器械相關的創新政策，如《關於深化審評審批制度改革鼓勵藥品醫療器械創新的意見》、《增強製造業核心競爭力三年行動計劃(2018-2020年)》等，把加速創新醫療器械審批和高端醫療器械產業發展作為重點。近年來，國家不僅對行業的投入持續提高，對高端創新的醫療器械優先審批的力度也越來越大，預計未來對高精尖醫療器械的優先審批將逐步成為一種常態，從而為高端醫療器械行業的快速增長提供助力。

普华和顺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目前，其主營業務為高端輸液器及留置針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得益於國家有利政策的扶持，本集團將緊抓醫療器械行業的增長發展機遇，積極為中國醫療器械產業實現國產化、高端化、品牌化以及國際化的目標作出重要貢獻，為進軍技術壁壘更高的醫療器械領域邁出重要的步伐。本集團也致力於擴充產品組合，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積極拓展分銷網絡。

此外，二零二零年初，中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內經濟短時間內受到一定衝擊。在疫情爆發下，我們預計全國醫院對醫療器械及物資的需求會進一步增長。為與全國人民共同抗疫，加強物資供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伏爾特技術已於農曆新年假期後提前復工，為抗疫一線提供充足的醫療物資。面對疫情，本集團發揮企業優勢，積極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作出應有貢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62.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增加16.5%。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毛利為人民幣222.1百萬元，較上年度同比增長13.8%。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體毛利率為6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策略及展望

在高端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多年持續研發，專注於為輸液治療提供更安全、更高效的解決方案。本集團旗下的「伏爾特」品牌是國內最早研發和生產精密過濾輸液器的企業，並參與了精密過濾輸液器產品國家標準的制定，作為輸液護理領域的領軍企業，在中國開啟了安全輸液的新篇章。多年來，本集團在中國高端輸液器市場佔有率穩居前列，特別是在北京、黑龍江、江蘇和湖北等地區高端輸液器市場佔有率更是名列前茅。此外，本集團亦專注於留置針產品的研發和銷售。除已經取得註冊證並於二零一九年投產的現有五個留置針產品外，本集團還將於未來一年內申請七個留置針產品註冊證。預計本集團研發的留置針市場將持續擴大，市場份額將不斷增長。

伏爾特技術於二零一九年擴展了新的研發領域，創立新立項目，為本集團進一步拓展了輸液護理領域的產品線，並開啟了糖尿病領域產品研發及生產的新篇章。在輸液護理領域，除了拓展已有輸液器和留置針的產品系列外，本年度更是研發了採用特殊材料和工藝的無針接頭，該產品可匹配絕大多數型號的輸液器和留置針產品。此外，在腸營養、輸血器等領域，伏爾特技術已取得不含DEHP材質的腸給養器和雙層輸血器產品的註冊證。該雙層輸血器產品的管路為雙層結構，為國內首個雙層結構輸血器產品，該產品將本集團的產品線擴充到輸血器械領域。在糖尿病產品領域，本集團重點推出了胰島素針頭和胰島素注射筆等研發新品。新產品的胰島素針頭涵蓋多種規格，可滿足於不同體態特徵的糖尿病患者的需求，並能大幅度減輕其疼痛感。胰島素注射筆採用醫用高分子材料，產品適配於市面上主流型號胰島素注射筆針頭。本集團秉承着「生產一代，研發領先下一代」的研發策略，自主研發，不斷創新，項目所研究的技術領域處於世界領先水準。

除了專注於主營業務的內生性增長外，本集團亦致力於有效調配資源及創造最大的企業價值，通過收購兼併實現資源優勢整合。二零一九年九月，本集團與Centurium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向Centurium出售100萬股本公司聯營公司CBPO股份，總出售價格為1.01億美元或更高（取決於是否觸發股份購買協議中的價格調整條款）。此外，本集團作為CBPO的第二大股東，已與Centurium和其他成員訂立財團協議，組建財團以開展CBPO的擬私有化。本集團認為私有化將有利於CBPO專注長效利益和可持續發展，縮減上市合規成本，從而提升本集團在CBPO中持有的投資價值。CBPO是在中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血液生物製品或血液製品的領先生物製藥公司，亦是解放軍防疫部隊合作生產軍用防疫產品的生物製藥企業，其所生產的靜注人免疫球蛋白，亦是這次新冠肺炎疫情中特別重要的防控藥品。因這次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市場對靜注人免疫球蛋白的需求大增，本集團相信，CBPO將繼續發揮在中國血液製品行業的領先地位，並在此次新冠肺炎疫情中，通過其強大的綜合實力，為打贏疫情防控阻擊戰貢獻出最大力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初，本集團總部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伏爾特技術已順利搬遷到平谷新家園。該園區位於中國北京市平谷區西南邊，屬京津冀核心區，佔據環渤海經濟圈的中心位置。新工廠將提升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產能，為滿足未來旺盛的需求提供有力的支援。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全新的平谷滅菌站正式啟用並對外營業。該滅菌站規模較大並且採用先進的環保設施，其佔地面積五千六百平方米，滅菌規模達一百五十立方米，並配備了酸洗噴淋塔，為新工廠的產能提升完成了重要的一步。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在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先地位作用，憑藉自身強大的研發實力，繼續專注於高端輸液器及留置針業務，致力於為市場提供更安全更高效的解決方案。同時，本集團亦將繼續針對糖尿病護理的領域和其他護理領域的醫療器械進行研發開拓。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六個新產品註冊證，分別有一個胰島素注射針的註冊證、一個胰島素注射筆的註冊證、一個無針連接件的註冊證、兩個一次性使用精密過濾輸液器帶針的註冊證和一個一次性使用輸血器的註冊證。一次性使用輸血器產品為國內首個雙層結構輸血器產品，將本集團的產品線擴充到輸血器械領域。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拓寬及優化業務佈局，提升集團綜合競爭力，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並積極為醫療護理的安全性及高效性作出重要貢獻。

注重創新及研發

作為開發創新產品的行業領先者，本集團擁有一支由經驗豐富的成員組成的研發團隊。該團隊與外科醫生、醫院（尤其是三甲醫院）、一流大學研究中心及其他研究機構密切合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擁有六十八項高端輸液器產品專利，並已申請二十六項新專利。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開展的新立項目所研究的技術領域更是趕超世界先進水準。本集團秉承着「生產一代，研發領先下一代」的研發策略，將不斷專注於產品的研發與創新。本集團注重產品的安全性及高效性，並將繼續投資產品創新及研發，提升本集團綜合競爭力。

擴張經銷網路

本集團目前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實力雄厚的專業銷售和營銷團隊，以支持及鞏固全國31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經銷網絡以及加強所有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銷售骨幹在各自領域平均擁有10年經驗，銷售及行銷團隊中將近一半成員擁有醫學教育背景，有助其與醫生及護士進行專業而有效的溝通。

策略性收購

《2019–2022中國醫療器械市場大數據及標杆企業運行監測報告》指出行業前景出現良好的發展趨勢，醫療器械規模增長迅速，是行業發展的黃金期。中國醫療器械市場的結構已趨向優化但結構依然有所失衡，高端醫療市場將成為下一個發力點。隨着近年來企業間兼併、重組的速度加快，將加速市場整合，行業集中度得以提高，並有利於大型醫療器械企業從中取得更大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將緊抓市場發展機遇，持續更好地優化和調整自身業務領域，並策略性地繼續尋找具有高增長、高利潤率及巨大增長潛力的機會，實現均衡覆蓋，加快業務版圖的擴張。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310.8百萬元增長16.5%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362.2百萬元，乃由於輸液器業務的銷售額增長所致。輸液器業務之銷售額增長主要由於(i)精密過濾輸液器的銷量增加12%；及(ii)一次性靜脈留置針銷售額增加125%至人民幣42.7百萬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195.2百萬元增長13.8%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222.1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的62.8%下跌至二零一九年的61.3%，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令低利潤率產品的銷售比例上升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72.9百萬元增長38.8%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101.2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擴張分銷網絡及進行產品推廣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58.1百萬元增加12.2%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65.2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物業稅及折舊開支合共增加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所致，惟被法律及其他服務費用減少約人民幣5.7百萬元所抵銷。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的詳盡資料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b)。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6.9百萬元下跌5.2%至二零一九年的約人民幣25.5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計劃內所用的直接材料因部分新推出的計劃並未達到進行測試的階段而有所減少所致。

財務回顧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1.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0.0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人民幣26.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百萬元)所致，有關金額在本集團於泰邦生物的股權因泰邦生物購股權獲行使而被攤薄時自損益扣除。倘撇除上文所述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二零一九年的經營溢利較二零一八年減少21.7%。減少亦主要由於上文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一節所述計提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28.7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之人民幣5.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產生利息開支人民幣30.1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6百萬元)，導致財務成本增加。誠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本公司與Morgan Stanley Bank, N.A.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訂立一份金額最高為82,720,000美元的貸款協議。根據上述貸款協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了12個月利息費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計提了約3個月利息費用。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誠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於泰邦生物的投資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並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而經扣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所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41.9百萬元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泰邦生物業績則為人民幣112.8百萬元。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之其他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之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增加約人民幣22.3百萬元；(ii)財務擔保之虧損減少約人民幣24.6百萬元；(iii)於二零一九年首次產生之投資物業租金及物業管理收入人民幣17.8百萬元；及(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1.2百萬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相比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3百萬元。

財務回顧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淨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115.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5百萬元至人民幣8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1.5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的應計減值撥備增加人民幣29.6百萬元；(iii)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持有之泰邦生物股權被攤薄，導致視作出售的虧損增加至人民幣26.2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八年的虧損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人民幣11.2百萬元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減少28.6%至約人民幣82.0百萬元。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為人民幣82.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減少29.0% (不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出售附屬公司一次性收益)。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除銷產品未收銷售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63.6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0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改善應收賬目管理以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5.5百萬元所致。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0.4百萬元減少約9.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6.4百萬元。存貨減少乃主要由於有效的採購流程及存貨管理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及設施、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725.2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09.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建設設施以擴充持續經營業務的產能所致。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譽、專利技術、商標、電腦軟件及客戶關係等。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商譽、專利技術及商標主要為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入賬。商譽於每個期間期末進行減值測試，而專利技術及商標在15年內以直線法攤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81.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所致。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應佔泰邦生物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312百萬元，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的43.3%。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32.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9.0百萬元)。誠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結餘為人民幣587.1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67.7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其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質押資產

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及22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擔保。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其從事租賃或對沖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擔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30.4百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1百萬元)，主要包括建造或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設施和生產線等在建工程產生開支人民幣39.3百萬元，及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開支人民幣12.0百萬元。

財務回顧

槓桿比率

本集團根據槓桿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流動銀行借款。總資本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的「總權益」加總借款計量。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587,071	567,724
總權益	4,608,489	4,494,137
總資本	5,195,560	5,061,861
槓桿比率	11.30%	11.22%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承受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外匯風險由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存款及借款產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預期，計息資產並不會受到利率變動的 any 重大影響，因為銀行結餘的利率預期不會大幅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乃產生自銀行借款。浮息及定息借款分別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90,2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74,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利率已發生變動而釐定，並適用於當日已有借款之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止期間內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控制信貸風險的措施之目標為控制可能面對的可收回性問題。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且該等銀行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商業銀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大部分該等結餘乃來自國有企業或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主要客戶的應收款項。過往概無發生有關結餘的重大違約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對本集團提供保障股東的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制的框架是至關重要的。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遵守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上述偏離情況概述如下。

A. 董事會

A1. 責任及轉授職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領導、控制及管理，並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以確保達至本集團有效經營及增長，以及為投資者提升價值之目標。全體董事在任何時候均真誠履行彼等之職責，客觀地作出決策及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適時獲取一切有關資料以及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一切適用法律法規。在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任何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向高級管理層轉授職權及職責。所授職能與工作任務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須獲董事會批准後方可進行任何重大交易。董事會全力支持高級管理層履行其職責。

A2.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附註)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附註)
林君山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興棟先生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庚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附註：姜黎威先生已辭任首席執行官一職，並已自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張月娥女士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以取代姜黎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董事會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3.10A條之規定，擁有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最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而其中一位王小剛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成員擁有切合本集團業務需求及目標的技巧與經驗。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業務及職能部門。非執行董事監督管理層在實現協定企業目標方面的表現，並監察本集團的績效匯報。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不同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並構成本公司各董事會委員會主要成員。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以及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上擔當領導工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助本公司訂立有效的方針及給予充份的制衡作用，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就董事所深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書面確認。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A3.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張月娥女士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以取代姜黎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因此，張月娥女士目前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兩個職能集中於同一人士，可使本公司領導穩固一致，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張月娥女士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充足的權力制衡。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根據現況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保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A4. 委任及重選董事

所有董事均有固定任期，須於現有任期屆滿後重續。張月娥女士和姜黎威先生根據其委任函分別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和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三年。所有其他董事根據彼等之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起獲委任任期為三年。

根據細則，當時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其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新董事，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而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而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其任期僅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上述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有資格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

於應屆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張月娥女士及姜黎威先生將根據前一段所述之細則條文輪席告退。上述兩位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推薦彼等獲重選。連同本年報寄發之本公司通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上述兩位董事之詳細資料。

A5. 董事的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任董事均會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正式入職指導，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項下其責任及義務。該等入職指導還包括考察本公司的主要廠房，並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面。

企業管治報告

現任董事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業務及市場變化的最新資料，以便履行彼等的職責。董事必要時獲安排培訓及進行專業發展。此外，董事不時獲提供適用於本集團之新訂主要法律及法規或有關變動之閱讀資料，以供彼等學習及參考。

董事須於各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提交其已接受的培訓詳情，以供本公司保存有關董事的適當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目前保存的培訓記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時董事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參與下列持續專業培訓：

	培訓／教育類型	
	出席關於監管發展、 董事職責或 其他相關主題的培訓	閱覽監管最新資訊 或與企業管治有關的資料 或與董事職責有關的資料
張月娥女士	✓	✓
姜黎威先生	✓	✓
林君山先生	✓	✓
王小剛先生	✓	✓
張興棟先生	✓	✓
陳 庚先生	✓	✓

A6. 董事的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提名 委員會	股東 週年大會	股東 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1/1
非執行董事：						
林君山先生	5/5	3/3	1/1	不適用	1/1	1/1
姜黎威先生 ^(附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5/5	3/3	不適用	1/1	1/1	1/1
張興棟先生	4/5	不適用	1/1	1/1	1/1	0/1
陳 庚先生	5/5	3/3	1/1	不適用	1/1	1/1

附註：姜黎威先生已自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此外，主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在無其他董事出席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召開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A7.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及/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現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違反標準守則之事件。

倘若本公司知悉任何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制期,本公司將會事先通知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A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履行下列企業管治職能:(i)檢討及發展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實踐;(ii)檢討及監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管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實踐;(iv)檢討及監管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B.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有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所有董事會委員會成立均訂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所有董事會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決定或建議。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並可應合理要求而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合共包括三名成員,即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庚先生(委員會主席)及張興棟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之要求,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向董事會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合提出建議(如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2(c)(ii)條內所述的模式)。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該等薪酬政策及結構制定具透明度之程序,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本身薪酬,而薪酬將由董事會參考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環境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會議檢討了本公司之現行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

各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記錄載列於上文A6一節。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無至1,000,000	3

薪酬金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公平值之攤銷、工資、酬金、紅利、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繳付。各董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列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B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合共包括三名成員，即一名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張月娥女士(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興棟先生及王小剛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一直符合守則條文第A.5.1條，大部分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由董事會主席擔任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物色合資格及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甄選及就所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尤其為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選擇本公司董事職務的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若干標準，例如本公司的需求、董事會多元化方面、候選人的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及候選人將為履行其職責及責任而付出的時間和精力。必要時，可能委聘外部招聘專員進行篩選程序。

本公司亦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裨益良多。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據此，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從多元化的角度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報告其監察結果及提出建議(如有)。該政策及目標將會不時檢討，以確保彼等決定董事會最佳組成的適宜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制訂遴選及表現評核的標準及程序，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指引。董事會相信釐定遴選程序有利於企業管治，以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及多樣性，並遵守適用的規則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並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一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有均衡之專長、技能及經驗，切合本集團業務之需求；
- 一 建議重新委任在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退任董事；及
- 一 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元化觀點處於適當平衡，且在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時並無訂立任何可計量目標。各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一次會議之記錄載列於上文A6一節。

B3.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的要求。審核委員會合共包括三名成員，即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小剛先生及陳庚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王小剛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報告及考慮本集團財務人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及聘用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及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並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一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及有關核數結果、管理層就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回顧及程序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內部審計事項及本公司現有內部審計功能之報告；及就續聘外聘核數師提出推薦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 一 審議及建議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 一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以及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 一 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計及審計費用之性質、計劃及範圍；及
- 一 檢討本集團僱員就本集團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及有關報告情況的調查程序提出關注的安排。

外聘核數師已出席上述所有會議並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就因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所產生的問題進行討論。此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間在委聘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各委員會成員出席該三次會議之記錄載於上文A6一節。

C. 董事對財務報表作出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須披露財務事項，呈報持平、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呈其審批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質疑。

D.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持續檢討其成效之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評估及釐定公司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和維護適當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每年通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列清生產、採購、市場推廣、財務、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等主要業務流程及職能部門的執行權責。本公司每年會開展自我評估，以確保各部門妥為遵守各項控制政策。

各部門定期開展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主要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資訊安全等多個方面造成影響的風險。管理層協同各部門負責人評估風險發生概率，提供處理方案及監察風險管理流程。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

本公司內部核數師負責獨立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充足有效。於回顧年度，內部核數師對與會計實務有關的主要問題及各項重大控制措施進行審查，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其調查結果。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支持下以及根據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核調查結果，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並認為有關制度屬充足有效。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監察信息披露及回覆查詢提供了一般指引。

E. 公司秘書

黃天宇先生(「黃先生」)來自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彼為公司秘書。黃先生及卓佳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副總裁陳怡琨先生。

黃先生及卓佳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黃先生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付／應付的費用分析如下：

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服務	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200
非審核服務	
— 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253
— 就營運資金充足性及債務提供意見	128
總計：	1,581

G.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加強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瞭解十分重要。本集團亦確認透明地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之重要性，讓股東及投資者得以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pwmedtech.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之平台，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資料及最新消息以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下列聯絡方法將書面查詢或要求寄發至本公司：

地址：中國北京
平谷區
盤龍西路23號院1號樓(101204)

電郵：ir@pwmedtech.com

傳真號碼：(86) 10 84783657

本公司將盡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及要求。

此外，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交流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缺席)獲彼等正式委任之代表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此為本公司之常規做法。此外，本公司亦會邀請核數師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之問題(如有)。

企業管治報告

H.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需要以按一股一票投票方式表決，而按一股一票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pwmed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細則允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委任代表(無需為股東)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根據細則，任何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應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該會議須於提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提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呈要求的人士可自行按相同方式召開，且本公司須償還提呈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細則並無條文列明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新決議案。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按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關於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之權利，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所載之程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細則作出任何改動。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查閱。

股東可參閱細則以取得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為本集團發表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以幫助各持份者了解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上的政策、措施及成效。本報告以中、英文編寫，並已上載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集團網站www.pwmedtech.com.

報告範圍

本報告體現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繼續關注本集團位於北京市的一所與「輸液器業務」相關的廠房(簡稱「伏爾特廠房」或「廠房」)，因其佔本集團營業額達到97.1%，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未來，本集團亦將致力於擴大報告範圍，以披露更為全面的信息。

報告準則

本報告遵守聯交所頒佈的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中有關「不遵守就解釋」的規定，並選擇部分《指引》中「建議披露」的內容匯報，以使報告內容更加完整。此外，本報告亦將《指引》中的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作為本報告編寫的基礎。

匯報原則	釋義	回應
重要性	重點匯報對本集團及各類持份者產生重要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本集團已進行管理層訪談，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業務性質及持份者期望等因素，選擇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量化	關鍵績效數據須可予計量，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比較。	本集團社會部分的關鍵績效指標來源於相關部門的統計。此外，為確保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準確性，本集團已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低碳亞洲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指引，以及ISO 14064-1和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等國際標準進行碳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匯報原則	釋義	回應
平衡	發行人應客觀、真實地匯報本年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於本報告編寫的過程中，本集團既注重闡述環境、社會及管治成果，亦會描述於該方面遇到的困難及解決方法。
一致性	報告披露應採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令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關鍵績效指標可以加以比較，以了解企業表現。	本集團已經將本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與往年數據作出比較。詳情請參閱「關鍵績效指標總覽」章節。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所引用的所有資料均來自本集團的正式文件、統計數據及其他管理和營運資料。本報告已於2020年3月27日獲董事會確認及批准。

意見反饋

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進步有賴於各類持份提出意見與建議。如閣下對本報告的內容或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表現有任何疑問，歡迎透過以下方式聯繫我們：

地址：中國北京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院1號樓

電話：+86-10-84783617

電郵：ir@pwmedtech.com

傳真：+86-10-847836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寄語

大眾對產品資訊透明度的要求日益提高，為本集團的營運帶來新的挑戰。另一方面，全球面對嚴峻的環境問題，諸如廢物處理及溫室氣體排放等，亦要求所有企業急須以實質行動回應。

在此背景下，持份者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管治的期望有所提升。本集團重視對持份者的責任，本年度擴大了持份者溝通的對象，從更多渠道收集意見。為提升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範疇的管治效果，本集團由董事會負責審核及制訂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政策、目標及措施，並監管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工作。本年度我們亦安排了外部顧問進行董事會調查，將管理層的意見融入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相關工作。

透過與董事會成員溝通，並且根據顧問的意見，本集團本年度的實質性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資源使用、僱傭、健康與安全、培訓、勞工準則及產品質量，反映本集團把可持續發展與業務連結的方針。

為回應監管機構日益收緊的匯報要求，我們將提前做好準備，辨別與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議題和行動。本集團將成立由董事會授權的工作小組，統籌規劃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工作，與持份者共同應對包括氣候變化等議題在內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挑戰。

張月娥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

管治架構

本集團重視對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致力於通過良好的管理架構，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表現。董事會負責監管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工作，並審核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政策、目標及措施的制訂。未來，本集團計劃成立由董事會授權的工作小組，以統籌規劃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工作。

風險管理

本集團視良好的風險管理為企業管治的重要部分。為此，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有效管理各類風險。此外，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每年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全面評估及檢討。

本年度，本集團已識別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詳情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影響	應對措施
勞工準則	本集團重視在員工招聘、管理及其他僱傭方面可能產生的勞工問題。若有任何誤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出現，則會對本集團的品牌形象帶來負面效果，同時本集團亦將承擔相應的法律風險。這些都將為本集團的營運帶來不好的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並通過制訂多項集團內部政策及多級審批制度，控制僱傭流程符合國家及當地法律法規標準；
健康與安全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範疇。若員工出現健康與安全問題，則會影響其個人權益與本集團相關利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於員工健康保障及安全生產等方面制訂了多項政策，切實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的權利；及 • 本集團已通過員工安全培訓及日常安全檢查等措施，致力提高員工意識，打造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影響	應對措施
產品質量	產品品質是本集團營運的核心議題。若出現任何關於產品質量的風險，不僅會對本集團形象及消費者信心帶來影響，本集團亦會面臨由此帶來的法律及其他風險和經濟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保障產品安全，本集團品質體系部已建立品質管理體系及相應的企業制度和規範； 產品研發及技術部須根據藥監局的要求設計及研發產品，待審批獲得註冊證書後方可投入量產； 採購部門會嚴格篩選符合要求的供應商，控制採購原材料的品質。

持份者溝通

本集團一直重視與持份者¹的溝通。一如過往，本集團於日常營運過程中已組織不同活動了解持份者對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方面的意見與建議。本集團認為，持份者的參與可以幫助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不同方面的風險與機遇，促使本集團制訂更為完善的管理政策與措施。本年度我們新加入消費者作為重要外部持份者，以收集更多意見，提升本集團的表現。

本年度的主要持份者溝通方式如下：

內部持份者	外部持份者
董事會、管理層、行政人員、一般員工	股東、投資者、供應商、經銷商、醫院、醫護人員、病人、社區組織或其他合作單位
溝通方式	
實地考察、面談、郵件、電話會議、意見箱、行業會議及股東大會等	

¹ 「持份者」，又稱「利益相關方」或「權益人」，指對企業業務有重大影響，或會受業務影響的群體和個人，包括內部的董事會、管理層、行政員工和一般員工，以及外部的股東、業務夥伴、客戶、政府及監管機構、銀行及投資者和社區團體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層作為普华和顺重要的持份者，參與了本年度的持份者溝通活動。於持份者溝通活動中，管理層表示將會繼續提升產品質量，除達到國家及行業要求外，亦會考慮醫護人員的使用要求和習慣，製造令病人滿意的產品。此外，管理層亦從《指引》中的十一個環境及社會範疇中選出六項，作為是次匯報重點探討的議題，當中包括：資源使用、僱傭、健康與安全、發展與培訓、勞工準則以及產品責任。詳情如下：

實質性議題	選擇原因	對應章節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日常營運過程中消耗一定量的原材料及自然資源。	「保護環境」
僱傭	作為一間負責任的企業，員工權益的保障是本集團發展的基石。	「創造良好的僱傭環境」
健康與安全	員工的健康與安全一直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建設健康與安全的廠房是本集團的目標。	「創造良好的僱傭環境」
發展與培訓	員工技能的培養是企業發展的重要助力，亦是其職業發展的保證。	「創造良好的僱傭環境」
勞工準則	杜絕童工及強制勞工對於本集團的品牌形象及可持續發展表現都十分重要。	「創造良好的僱傭環境」
產品責任	作為輸液器製造企業，本集團產品的質量是本集團發展的核心。	「開展負責任的營運」

創造良好的僱傭環境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支持員工於不同方面的發展，並確保員工的勞工權益得到保障。本集團《員工手冊》及《防止誤請童工及補救措施》等政策已列明本集團於員工薪酬、招聘、解僱、培訓、安全及勞工準則等方面的管理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完善僱傭制度

普华和顺《員工手冊》中已明確說明本集團的招聘流程，以提升員工聘用的計劃性和有效性，滿足企業發展的需要。本集團招聘流程分為以下幾個環節。

招聘流程	執行方式
提出人力資源需求	由用人部門根據該部門的職位空缺及未來發展計劃，向人力資源部提交人員招聘需求，由總經理審批。
擬定招聘計劃	由人力資源部負責制訂及實施招聘計劃，同時組織開展招聘工作。
人員錄用	若面試合格，則由人力資源部通知相關人員體檢並辦理入職手續及組織崗位培訓。

為保證員工得到公平的回報，本集團的工資體系以崗位工資為基礎，以業績考核為核心。為有效管理員工績效考核流程，本集團已建立績效管理制度，由各部門擬定考核指標及工作計劃。考核結束後，考核表須交由員工簽字確認方可生效。

此外，本集團將根據員工表現，對有重大發明、業績優秀或提出合理建議的合資格員工給予獎勵。獎勵包括通報表揚、現金獎勵或職級提升等。所有獎勵均須由員工所在部門提出，人力資源部進行統一審核，並經本集團批准後方可執行。

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並無發現與僱傭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針對2018年提出的未來計劃，本集團將適時修訂《員工手冊》，以體現本集團於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方面的措施。

保證健康及安全

作為一家從事輸液器製造的企業，若在生產過程中發生意外，則會對員工的健康與安全造成巨大的影響。為減少安全事故帶來的負面影響，《員工手冊》中已明確說明本集團安全管理制度的相關規定，致力規範對員工健康與安全的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突發事件應急措施

如發生火災或爆炸等突發事件，相關人員應立即採取應急措施，及時疏散人群。所有消防器材的位置及使用信息均記錄於《消防器材管理台賬》，由安全消防員負責統一管理。若無法及時控制突發事件，應及時報警尋求支援。若於處理突發事件過程中出現提供虛假消息或玩忽職守等行為，本集團將立即對相關人員採取通報批評或降級處理。

消防安全

為確保消防安全意識，本集團實行消防安全責任制，由總經理領導明確各部門負責的消防區域及消防職責，同時與各部門負責人簽署《消防安全責任書》。此外，本集團亦成立了義務消防隊，並定期組織消防隊參與培訓和消防演練。

若須使用電焊等工具時，員工應事先與綜合行政部溝通，由其指派專人監督，按照安全操作規程執行工作，並採取必要的安全防護措施。若外部人員需進入廠房區域作業，綜合行政部應與其簽訂《外來作業人員消防安全協議》，使相關人員明確作業範圍內的消防安全信息。

此外，本集團定期對員工進行消防安全宣傳教育，以幫助員工學習消防知識，了解消防器材使用方法並增強其安全意識。

本集團於本年度未發生任何工傷情況，2018年報告中披露的工傷人員目前已經痊癒。於健康與安全方面，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與健康及安全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提供發展與培訓機會

為推動員工的職業生涯發展，提升其專業知識及管理 ability，《員工手冊》中已有專門章節說明本集團的培訓管理制度，確保不同崗位的員工得到合適的培訓機會。

本集團由人力資源部統一負責管理員工培訓工作，包括確定培訓需求及發展方向、制訂及完善管理制度和評估培訓效果。每年年底，人力資源部組織各部門負責人了解其部門培訓需求，整理《培訓需求調查表》作為來年《年度培訓計劃》的參考。《年度培訓計劃》應包括培訓主題、培訓時間、培訓預算及培訓負責人等內容。培訓完成後，人力資源部須對員工培訓效果進行評估，評估結果將作為員工轉正及績效考核的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年度，本集團全部629名員工都已參加本集團組織的內部培訓及線上學習，較2018年提升了約20%，達到100%。培訓平均時長達到18.11小時，較2018年數據上升了約4.56倍。本年度，本集團的培訓課程主要集中於微生物基礎及衛生知識、關鍵工序操作及溝通技巧等方面。

遵守勞工準則

本集團承諾絕不聘用童工及使用強制勞工。本集團制訂的《員工手冊》及《防止誤請童工及補救措施》已對相關情況作出說明。

範疇	管理方法
童工	本集團在員工僱傭的過程中，會逐一核對其身份證明文件。若候選人年齡未達本集團僱傭標準(16周歲)，則立即取消其候選人資格，並聯繫其監護人護送其回家。
強制勞工	本集團尊重員工自由離職的權利。正式員工須提前一個月向本集團提交辭職報告，並按照人力資源部要求辦理本集團相關離職手續。此外，本集團人事經理將根據員工意願與其進行面談，了解其意見與建議，並要求彼等填寫《離職面談記錄表》。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發現任何與童工和強制勞工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等法律法規。

實行環境管理

作為負責任的生產企業，本集團認為環境的可持續性是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範疇之一。為有效減少本集團於環境方面的影響，普华和顺已制訂《危險化學品管理規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及資源管理

廢氣排放

本集團產生的廢氣主要來源於伏爾特廠房高端輸液器滅菌過程中產生的環氧乙烷尾氣和車輛燃燒化石燃料時產生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本集團於本年度共花費780,000元人民幣購置廢氣處理設備，主要用於環氧乙烷尾氣的處理。該廢氣處理設備與生產設備直接相連，整個建設過程符合環境保護相關的法律法規要求，且已經過政府相關部門驗收審批。

除環氧乙烷外，本年度營運產生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排放和2018年相比分別上升了5.78千克，0.78千克和0.32千克。主要因本年度業務需要新增兩輛車輛，導致車輛總行車里數和燃料消耗量比2018年分別增加了169%和87%。

	種類	本年度排放量	2018年排放量
廢氣排放	氮氧化物(千克)	9.20	3.42
	硫氧化物(千克)	1.64	0.86
	可吸入懸浮粒子(千克)	0.86	0.54

溫室氣體排放

人類活動引起的大量溫室氣體排放及由此產生的全球暖化現象，已經對地球造成了不可逆轉的破壞。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委託專業顧問低碳亞洲評估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化過程參考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指引²，以及ISO 14064-1和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等國際標準進行。

伏爾特廠房於本年度產生的碳排放總量約為4,486.4噸二氧化碳當量。範圍一的移動源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和範圍三的商務飛行溫室氣體排放分別佔溫室氣體總排放的1.1%，97.0%和1.9%。

2 《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2018年相比，伏爾特廠房產生的碳排放總量增加了約4.6%，主要因範圍三碳排放數據較2018年增加約40倍。範圍一及範圍二上漲速率較小，分別為13.4%和2.6%。值得一提的是，範圍一中固定源化石燃料燃燒本年度數據為0，因伏爾特廠房食堂的營運已外判給第三方機構。

範圍	本年度排放量	2018年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9.9	43.3
範圍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51.9	4,242.7*
範圍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84.6	2.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4,486.4	4,288.1
溫室氣體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29	0.52

* 本年度的電力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已改用全國電網平均排放因子³，故重新計算了2018年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以作公平的比較。

本集團重視自身的社會責任，已通過開通視頻會議等措施，幫助員工減少商務旅行及群體性聚集。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鼓勵員工綠色出行，並採取費用控制等手段切實減少不必要的商務旅行計劃。

廢水排放

本集團用水均透過市政水供應，耗水及污水排放主要來自員工生活用水，所產生的生活污水和生產廢水均經市政管網排放至污水處理廠處理。

廢棄物排放

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的所有廢棄物均為無害廢棄物，主要來源於生活垃圾，共219噸，已全部交由所在地主管部門指定的專門機構進行統一回收處理。

資源使用

本集團於生產過程中主要使用的能源以汽油及電力為主。與2018年相比，直接與間接能源用量雖均有所增加，但能源密度下降了2.9%。材料使用方面⁴，PVC粒料和ABS塑料的總消耗上漲了1.8%，達到1,355噸。水資源方面，本年度總耗水量與2018年相比減少了27.1%，主要因為本集團致力於加強用水監督並更新了新廠房的水處理設備。

³ 《關於做好2018年度碳排放報告與核查及排放監測計劃制定工作的通知》

⁴ 已更正2018年PVC粒料和ABS塑料的消耗數據，合計共1,331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型		本年度消耗量	2018年消耗量
能源使用	能源總耗量(兆瓦時等值)	7,337.1	7,138.1
	能源密度(以產量計算,即「兆瓦時等值/萬件產品」)	1.10	1.13
包裝材料使用	包裝材料總量(噸)	773	758
水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43,783	60,069

本集團目前正加緊制訂與管理廢氣、溫室氣體、無害廢棄物及資源使用相關的政策,將於不久後執行。於國家相關法律及規例方面,本集團遵守包括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法律及規例。本集團在本年度並無發現與排放物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環境及天然資源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生產過程中可能使用到部分危險化學物品,如環氧乙烷、酒精、濃鹽酸、濃硝酸及濃硫酸等,存在對周圍環境造成影響的風險。本集團《危險化學品管理規定》中已明確各部門職責,以有效統籌危險化學品的管理工作。

部門	職責
採購部	主要負責危險化學品的採購。
質量管理部	主要負責危險化學品的檢驗及實驗室所用危險化學品的管理,如濃硝酸、濃硫酸及碘化汞。
生產中心	主要負責危險化學品儲存庫房的管理。

在危險化學品運輸過程中,本集團採購部應選取擁有特種運輸經營資格的公司進行相關工作。運輸至廠房後,應由專業人員進行裝卸及儲存,以防止碰撞、傾倒或洩露。所有危險化學品應按照其特性進行分區儲存,且所有區域應張貼防火及禁菸標示。

為防止危險化學品於儲存或使用過程中發生意外,生產中心及質量管理部應建立《危險化學品出入庫紀錄》,每天進行清查以減少事故風險,若發現事故應及時上報並安排專業人員進行應急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開展負責任的營運

本集團重視恪守商業道德並致力提升產品質量。為此，本集團已制訂一系列適用於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及反貪污相關的政策文件，如《供應商審核管理規定》、《採購控制程序》、《生產過程控制程序》及《員工手冊》等，以提升本集團於營運方面的表現。

管理供應鏈

本集團致力通過有效執行供應鏈管理相關制度，選擇符合本集團環境和社會標準的供應商。採購部會組織技術部、質量管理部及生產部對供應商進行調查，內容如下：

範疇	供應商篩選因素
產品質量	調查如供應商提供產品的產品品種、質量等級、運輸條件及產品交付能力等條件。
環境	調查供應商生產的環境條件，包括廢氣排放、廢水排放及資源使用情況。
社會	對於部分特殊產品，如危險化學品等，供應商應提交國家認可的檢驗中心所出具的檢驗報告。

此外，採購部每年會對所有供應商表現進行評估，包括產品質量、交貨能力、合格率及技術水平等方面，並填寫《合格供方評審表》作為後續參考。對於不符合標準的供應商，本集團將提出改進意見或立即取消其資格。

維護產品責任

普华和顺重視不斷提升服務質量，加強對於產品責任的管理。為此，本集團已制訂《產品防護控制程序》、《生產過程控制程序》及《產品召回管理控制程序》，致力完善產品責任管理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質量管理

為規範產品質量控制流程，本集團已由生產部、物流部及質量管理部等不同部門負責產品於生產、儲存及交付過程中的風險控制。

生產過程作為質量管理的重要環節，一直是本集團關注的重點。本集團首先由技術部門編寫不同產品的《工藝文件》，以明確產品從原材料出庫到成品入庫的所有生產工序。《工藝文件》獲副總經理批准後，方可發送至生產中心及質量管理部參考。於生產過程中，相關部門亦會通過加強設備控制、物料控制、生產環境控制及人員控制，以確保產品的生產過程符合要求。此外，為確保操作人員熟悉操作規程，本集團亦會定期對相關人員進行培訓。

成品儲存作為質量管理的另一重要環節，對於產品質量亦十分重要。本集團已於《產品防護控制程序》中說明產品的儲存流程。所有庫房管理員應定期檢查儲存於庫房中的物品，若發現變質或過期等問題時應及時向相關部門報告，過期產品應做作廢處理。同時，庫房管理人員亦應做好庫房內部防潮、防塵及防污染的工作，確保產品的安全。

在產品交付過程中，員工嚴格按照產品標識要求進行搬運，所有運輸車輛均須加裝防水篷布以防止產品污染。

若產品出現危及人體健康或生命安全的風險，本集團將立即按照《產品召回管理控制程序》中的規定啟動應急程序，由技術部門調查評估後確定是否開啟召回程序。本集團根據實際情況將產品召回分為三個等級，由業務部通知代理商、使用單位或使用者。

等級	定義	召回期限
一級	使用該產品已經嚴重危害到使用者的健康與安全	1日內
二級	使用該產品已經引起暫時或可逆的健康危害	3日內
三級	使用該產品引起的危害較小但仍需召回的	7日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隱私保護

為幫助本集團及時了解顧客意見，幫助改善產品質量，市場部會通過調查問卷、電話或直接溝通等方式不定期收集顧客的意見與建議。為保障收到的客戶資料不被洩露，本集團已將客戶信息定性為商業秘密，由人力資源部進行統一管理。

產品標識

產品標識作為產品信息的說明，對於患者及醫師有重要的指導作用。本集團《標識及規格章使用管理規定》中說明，各生產小組組長應根據本小組生產需要，於庫房處按量領取所需標識，並由庫房管理員做好領取記錄。另外，產品合格證的打印由生產車間主任單獨安排，經質量控制員確認後，方可投入生產。

知識產權

作為一家擁有自主研發能力的企業，本集團明白知識產權對於企業的重要性，致力於營運的各個環節保障自身及合作夥伴的知識產權。《員工手冊》及《誠信合作承諾書》中均已明確說明，要求供應商提供不涉及知識產權糾紛的產品或服務。若出現知識產權問題，一律按照國家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進行處理。

本集團目前由於業務性質，暫時未涉及產品廣告。本集團亦將根據業務發展，適時更新相關政策。本集團承諾遵守與產品責任相關的法律及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等法律法規。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與產品責任相關的違法違規個案。

杜絕貪污

為使本集團營運符合公平及道德的要求，普华和顺已制訂《採購制度》，並與合作夥伴及內部員工簽署《誠信合作承諾書》及《廉潔自律承諾書》，以確保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不出現任何形式的貪污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在與供應商或其他機構合作的過程中，絕不向其索取或提供任何回扣，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實物或證券等。如發現員工於工作過程中出現不當行為，如收受禮品禮金等，本集團將根據情節嚴重情況對相關人員給予相應處分。同時，若發現供應商或其他合作機構有任何不當行為，相關員工應立即向本集團有關部門報告，不隱瞞任何事實。

於新員工培訓中，本集團會涉及有關反舞弊政策、員工利益申報機制及其他風險管理制度的培訓。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進行12次新員工培訓。

於反貪污方面，本集團遵守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等在內的相關法律及規例。本集團在本年度並無發現任何與貪污相關的違法違規案例，亦無任何與本集團及員工相關的貪污訴訟案件。

與社區共同發展

本集團重視與營運所在社區加強聯繫，明白企業的發展離不開當地社區的支持。本集團已制訂《社區投資政策》，以規範本集團的社區投資行為。

本集團已根據自身營運特點及社會發展情況，選擇了氣候變化與環境、社區健康及青少年教育與發展等三個範疇作為本集團的重點關注領域。本年度，本集團已通過宣講會等形式，向大眾普及健康知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總覽

環境表現

類別	本年度排放量	2018年排放量	
廢氣	氮氧化物(千克)	9.20	3.42
	硫氧化物(千克)	1.64	0.86
	可吸入懸浮粒子(千克)	0.86	0.54

範圍	本年度排放量	2018年排放量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化石燃料燃燒—固定源	0	17.1
	化石燃料燃燒—移動源	49.9	26.2
	範圍二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外購電力	4,351.9	4,242.7 ⁵
	範圍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飛機商務旅行	84.6	2.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4,486.4	4,288.1
	溫室氣體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29	0.52

類別	本年度產生量	2018年產生量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噸)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害廢棄物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即「噸/員工」)	不適用	不適用
	無害廢棄物(噸)		
	生活垃圾	219	200
	無害廢棄物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即「噸/員工」)	0.35	0.35

5 本年度的電力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算改用了全國電網平均排放因子,故重新計算了上年度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以作公平的比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本年度消耗量	2018年消耗量
資源使用	直接能源(兆瓦時等值)		
	液化天然氣	0	79.7
	汽油	203.9	103.2
	間接能源(兆瓦時)		
	電力	7,133.1	6,955.2
	能源總耗量(兆瓦時等值)	7,337.1	7,138.1
	能源密度 (以產量計算, 即「兆瓦時等值/ 萬件產品」)	1.10	1.13
類別		本年度消耗量	2018年消耗量
水資源使用	總耗水量(立方米)	43,783	60,069
	耗水密度 (以員工人數計算, 即「噸/員工」)	69.61	105.38
類別		本年度消耗量	2018年消耗量
包裝材料使用	包裝材料總量(噸)	773	758
	包裝材料密度 (以產量計算, 即「噸/萬件產品」)	0.12	0.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表現

員工分佈		本年度員工人數	2018年員工人數
性別	男性	223	230
	女性	406	354
僱傭類別	高級管理人員	7	8
	中級管理人員	31	27
	一般員工	591	549
僱傭類型	全職	629	/
	兼職	0	/
年齡	三十歲以下	192	253
	三十歲至四十歲	330	209
	四十一歲至五十歲	90	103
	五十歲以上	17	19
	按性別劃分比例(男性:女性)	0.55:1	0.65:1
總數		629	584

員工分佈			離職員工人數 分佈及比例	新員工人數 分佈及比例
性別	男性	223	23 (10.3%)	25 (11.2%)
	女性	406	73 (18.0%)	116 (28.6%)
僱傭類型	全職	629	96 (15.3%)	141 (22.4%)
	兼職	0	0	0
年齡	三十歲以下	192	30 (15.6%)	61 (31.8%)
	三十歲至四十歲	330	44 (13.3%)	73 (22.1%)
	四十一歲至五十歲	90	14 (15.6%)	7 (7.8%)
	五十歲以上	17	8 (47.1%)	0
總數及比例			本年度數據 96 (15.3%) 141 (22.4%) 2018年數據 209 (35.8%) 249 (42.6%)	

職業安全健康績效	指標
因工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例	0 (0%)
因工受傷人數及比例	0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0
總缺勤日數	3,9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		培訓人數 分佈及比例	培訓時數 (小時)	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⁶
性別	男性	223(100%)	4,307	19.3
	女性	406(100%)	7,084	17.4
僱傭類別	高級管理人員	7(100%)	385	55.0
	中級管理人員	31(100%)	1,550	50.0
	一般員工	591(100%)	9,456	16.0
培訓總數及培訓時數			本年度數據	
		629(100%)	11,391	18.1
			2018年數據	
		466(80%)	1,901	3.3

供應商所在地區	供應商數目	提供產品或服務	執行相關慣例的 供應商數目
北京、天津及河北	27	原材料及包裝	100%
江蘇、浙江及上海	45	原材料	100%
山東、安徽及湖南	9	原材料	100%
廣州及其他地區	15	包裝	100%

⁶ 平均培訓時數的計算方式：該性別或僱傭類別的培訓時數除以同一類別僱員的數目。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董事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計之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輸液器業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活動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及經營利潤按主要業務劃分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審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審視包括討論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採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之表現、年內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件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就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之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此外，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闡述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報告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4頁至第80頁。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就向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淨溢利作為股息時擬應用的原則及指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採納的股息政策為，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派息率。根據細則、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的規定以及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因素，董事會可酌情宣派及分派股息予股東：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量狀況；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及
- 股東利益。

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上述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就某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本公司可透過現金或以股代息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任何未領取股息將予沒收及將根據細則收歸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將不時於適當時候檢討股息政策。

就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於本報告的第10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行任何新普通股。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載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3頁及第14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附註33。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3,078.2百萬元。

借款

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捐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八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其令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由以下六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附註)

非執行董事

姜黎威先生^(附註)

林君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小剛先生

張興棟先生

陳庚先生

附註：姜黎威先生已辭任首席執行官一職，並已自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張月娥女士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以取代姜黎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根據細則第108條，張月娥女士及姜黎威先生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上述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在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向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和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各自發出委任函，任期分別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和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為期三年。本公司亦已向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任期從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起計為期三年。各董事的任期可予終止，且終止通知可由董事或本公司發出。委任可根據細則及適用規則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與董事及控股股東的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實體(不論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決定，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董事已付的薪酬(包括袍金、工資和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為約人民幣2.6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付的薪酬(包括工資和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為約人民幣4.4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的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3頁至第11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公司亦已採納用於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上述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報第13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由本集團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年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上市規則所定義)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Yufeng LIU女士及Cross Mark Limited (Yufeng LIU女士透過其持有本公司股權)(Yufeng LIU女士及Cross Mark Limited統稱為「契諾人」)與本公司(為其自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一份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給予若干不可撤回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的「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契諾人宣佈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有關檢討，亦已檢討相關承諾並信納不競爭契據已獲全面遵守。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退休金計劃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8。

董事之彌償

董事之獲許可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當前生效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有效。

管理合約

除董事委任函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貸款及擔保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未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最終控股股東或彼等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披露規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之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規定所披露之貸款協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披露。上述貸款協議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對該計劃作出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和董事，並透過授予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及董事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總計31名承授人(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五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本集團20名其他僱員)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70,891,722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受限於授出函件所載的歸屬時間表)。該等購股權乃基於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或屬重要之承授人的表現而授出。除上述購股權外，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此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可進一步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18,471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00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持有人姓名	於二零一九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 已行使 (附註)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						
王小剛先生	118,471	—	—	—	—	118,471
總計	118,471	—	—	—	—	118,471

附註：上述已授出購股權的每股股份行使價為人民幣0.626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已向本公司承諾，彼等將不會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而導致本公司不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詳細概要(包括該計劃條款、行使價的計算方法、行使期及歸屬期間與條件)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不屬於亦不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管範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及其後財務期間對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規定的範圍及須遵守該等規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總股本約10.2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14日內，在支付1港元代價後接納。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起計十年內仍然有效，及已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E.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按該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
張月娥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3%
姜黎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38,714	0.17%
林君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73,427	0.11%
陳庚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6,943	0.04%

(B)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交收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有關已授出購股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約佔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王小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8,471	0.008%

附註：上述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本年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按該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法團／人士於已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

於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普通股數目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Cross Mark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75,061,863	36.65%
Yufeng LIU女士	(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75,061,863	36.65%
ZHANG Zaixian 先生	(2)	配偶權益	575,061,863	36.65%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3,385,962	25.07%
陳國泰先生	(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08,385,962	26.02%

附註：

- (1) Cross Mark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ufeng LIU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feng LIU女士被視為於Cross Mark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2) ZHANG Zaixian先生是Yufeng LIU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ANG Zaixian先生被視為於Yufeng LIU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3)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國泰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此外，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由陳國泰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15,0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泰先生被視為於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可讓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從中獲益的安排。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大約7.6%。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收入大約21.0%。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銷售成本大約5.4%。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總銷售成本19.7%。

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022名僱員，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有1,079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條款、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董事會依據僱員之績效、資格及能力等因素制定。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僱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彼等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是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須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關連人士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並無任何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須待獨立股東批准、進行年度審閱和遵守所有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經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因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及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續聘。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月娥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閱普华和顺集团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4至14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商譽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61百萬元。透過業務合併獲得的商譽主要被分配至輸液器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由於商譽減值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及此範疇涉及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尤其是對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估計，故我們將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會計準則規定，管理層每年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釐定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管理層對短期及長期收入增長率預測、利潤率預測及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貼現率的評估。於管理層評估後並無作出商譽減值。

於減值模型所用的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關鍵假設及披露已載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16。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管理層對商譽進行的減值評估而採取的程序包括：

- 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的數理準確性；
- 依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知識以及可取得的市場數據，質疑估值採用的關鍵假設（如貼現率）的合理性；
- 對現金流量預測的主要驅動因素進行敏感性分析，包括利潤率、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及
- 進行輸入數據與支持憑證的對賬，例如經管理層批准的最近財務預測，並衡量該等預測的合理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為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64,19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05,600,000元），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39%（二零一八年：52%）。因此，貴集團面臨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違約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壞賬撥備為人民幣25,04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550,000元）。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且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涉及管理層根據對手方信用程度、所持抵押品性質及價值以及預期應收款項對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所用的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已載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19及34(b)。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就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的減值評估而採取的程序包括：

- 評估監察信貸監控、債項收回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內部監控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
- 透過將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作比較，以抽樣方式評估該等項目是否歸入適當的賬齡分類；
- 透過審查管理層用以作出相關判斷的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已按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適當調整及審查本財政年度內錄得的實際虧損)以評估管理層對虧損撥備所作的估算的合理性，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在確認虧損撥備時出現偏頗；及
- 抽樣檢查與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有關的財政年度後自客戶收取的現金。

年報內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該方面的職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共同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有關情況下屬於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就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適用的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 P05309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b)	362,183	310,813
銷售成本		(140,056)	(115,570)
毛利		222,127	195,243
其他虧損一淨額	6	(11,398)	(19,73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5	(1,650)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01,157)	(72,917)
一般及行政開支		(65,240)	(58,086)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研發開支		(15,497) (25,514)	14,079 (26,905)
經營溢利		1,671	31,682
財務成本一淨額	7	(28,684)	(5,86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2,821	100,762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85,808	126,575
所得稅開支	10	(3,839)	(11,06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81,969	115,5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扣除稅項		—	1,550,802
年內溢利		81,969	1,666,31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0,062)	(2,890)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差額儲備		44,057	80,741
自匯兌差額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出售附屬公司		—	(8,34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195)	(2,150)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1,417)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轉撥投資物業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5	—	3,435
確認重估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		—	(85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32,383	69,93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4,352	1,736,24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1,982	1,665,614
非控股權益	(13)	699
	81,969	1,666,3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業務的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81,982	114,8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50,802
	81,982	1,665,61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4,365	1,735,549
非控股權益	(13)	699
	114,352	1,736,2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業務的全面收益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114,365	184,747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50,802
	114,365	1,735,549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每股盈利	12	
每股基本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5.22	7.3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98.85
	5.22	106.17
每股攤薄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5.22	7.3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98.85
	5.22	106.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	—	33,60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25,214	709,348
使用權資產	26	23,027	—
投資物業	15	276,493	278,143
無形資產	16	181,113	184,4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	3,699,401	3,568,9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9,174	2,514
長期預付款項		23,552	13,403
貿易應收款項	19	11,200	—
		4,949,174	4,790,359
流動資產			
存貨	18	36,384	40,3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06,225	235,06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b)	27,449	27,497
預付所得稅		—	2,7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32,598	98,964
總流動資產		402,656	404,611
總資產		5,351,830	5,194,97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98,498	94,64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9(b)	28,086	27,952
租賃負債	22	2,545	—
銀行借款	22	587,071	567,724
應付稅項		5,925	—
總流動負債		722,125	690,317
流動負債淨值		(319,469)	(285,7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	3,727	9,633
遞延政府補貼	21	17,489	883
總非流動負債		21,216	10,516
資產淨值		4,608,489	4,494,13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965	965
股份溢價		1,492,937	1,492,937
保留盈利		2,610,761	2,528,779
儲備	25	503,985	471,602
非控股權益		4,608,648 (159)	4,494,283 (146)
總權益		4,608,489	4,494,137

第74至148頁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張月娥

董事
林君山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附註25)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64	1,492,318	401,903	863,165	2,758,350	183,661	2,942,011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1,665,614	1,665,614	699	1,666,313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2,890)	—	(2,890)	—	(2,89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80,741	—	80,741	—	80,741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匯兌差額	—	—	(8,342)	—	(8,342)	—	(8,342)
視作出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匯兌差額	—	—	(2,150)	—	(2,150)	—	(2,150)
重估投資物業之收益	—	—	3,435	—	3,435	—	3,435
確認重估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	—	—	(859)	—	(859)	—	(85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69,935	1,665,614	1,735,549	699	1,736,248
行使僱員購股權	1	619	(236)	—	384	—	384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84,506)	(184,5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	1,492,937	471,602	2,528,779	4,494,283	(146)	4,494,137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81,982	81,982	(13)	81,969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10,062)	—	(10,062)	—	(10,06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1,417)	—	(1,417)	—	(1,417)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44,057	—	44,057	—	44,057
視作出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	—	(195)	—	(195)	—	(19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2,383	81,982	114,365	(13)	114,35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	1,492,937	503,985	2,610,761	4,608,648	(159)	4,608,4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溢利		85,808	1,677,377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5,198	16,8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	881	—
無形資產攤銷	16	3,324	3,390
土地使用權攤銷	13	—	1,0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177	5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扣除稅項		—	(1,550,80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7	(112,821)	(100,76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7	26,188	3,88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5	1,650	—
財務擔保之虧損	6	1,592	26,186
利息開支	7	30,124	8,609
利息收入	7	(1,626)	(1,399)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		(1,605)	1,84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34(b)	15,497	(14,07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85,387	72,175
存貨減少		3,981	5,0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9,340	16,471
遞延政府補貼增加/(減少)		16,606	(2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7,564)	13,838
營運產生的現金		107,750	107,285
已付所得稅		(7,757)	(9,580)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9,993	97,70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74)	(4,249)
在建工程開發成本款項		(25,212)	(119,456)
已收利息		1,626	1,399
購買無形資產		—	(16)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90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9,04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增加		—	(551,778)
就出售附屬公司之已付所得稅		—	(247,5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75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5,760)	(917,7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30		
租賃負債款項		(202)	—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62	324
銀行借款增加		10,000	567,724
銀行借款已付利息		(30,114)	(8,609)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20,254)	559,4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3,979	(260,56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45)	(4,73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964	364,25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32,598	98,9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輸液器業務」)。

除非另有訂明，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預付款項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款成本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並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中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可作出選擇之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就根據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存在明顯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之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按該準則中之特定過渡性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之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所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租賃付款餘額之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所應用之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4.35%。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577
使用於初次應用日期之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565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	4,277
(減)：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之短期租賃	(27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4,572
其中：	
即期租賃負債	4,470
非即期租賃負債	102
	4,5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相關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計算，並已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與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預提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本集團之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性合同，毋須於初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相關：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物業	33,608 295
使用權資產總額	33,903

會計政策變動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以下項目造成影響：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增加	33,903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減少淨額	(33,6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277
租賃負債增加	(4,572)
	—

所應用之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下列該準則所允許之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租賃是否屬虧損性的前期評估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賃期短於十二個月之經營租賃作短期租賃處理
- 於初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事後確認，及
- 於緊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日前，以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任何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與租賃有關之預付或預提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本集團已選擇不於初次應用日期重新評估一項合約是否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反之，對於在過渡日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會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所進行之評估作為基準。

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之固定期限一般為1至3年。租賃條款均獨立協商，並且包括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會施加任何契諾，但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本集團可使用該租賃資產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均在負債與財務成本之間分攤。財務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計算出各期負債餘額的固定周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之期間內計算折舊。

租賃所產生的資產與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即承租人於類似經濟環境中按照類似條款與條件就取得價值相近的資產借取所需資金將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續)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闡釋在稅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的情況下遞延及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確認及計量方法。具體而言，其就以下各項進行討論：

- 如何釐定適當的賬戶單位，並須獨立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取決於何種方法可更佳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
- 實體應假設稅務機關將檢討不確定稅項處理並充分了解所有相關資料，即應忽略檢測風險
- 倘稅務機關不太可能接受處理時，則實體應在其所得稅的會計處理中反映不確定性的影響
- 不確定性的影響應按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法計量，取決於何種方法可更佳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及
- 倘情況有變或出現會影響判斷的新資料，則須對已作出的判斷及估計進行重新評估。儘管並無新的披露規定，實體須注意提供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的資料的一般規定。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應用多項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該等修訂本及詮釋對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披露事項或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可能適用於本集團運營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本原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遞延／移除。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仍獲准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確立確認、計量、呈報及披露保險合約的原則，並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概述就附有直接參與特性之保險合約作出修訂之一般模式，此模式稱為可變收費法。倘通過使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剩餘保險責任負債以符合若干標準，則一般模式會被簡化。

一般模式按當前假設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並明確計量有關不確定因素的成本。市場利率以及保戶的購股權及擔保的影響亦獲納入考慮。

該準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該準則以追溯法予以應用，除非追溯法並不可行，在此情況下則應用修改追溯法或公平值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的公開草案回應了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公佈後所識別的問題及實施困難。其中一項主要建議變動為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初次應用日期延遲一年至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就過渡規定而言，初次應用日期為實體初次應用該準則的年度報告期初，而過渡日則為緊接初次應用日期前之期初。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等修訂釐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時將予確認的收益或虧損程度。倘交易涉及業務，則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相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則僅在無關聯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範圍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有關修訂本澄清，儘管業務一般會有產出，但一組整合的活動和資產毋須創造產出以符合資格成為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實質性過程，並共同大幅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方可被視作構成業務。

有關修訂本會提供協助釐定是否已取得實質性過程的額外指引。

有關修訂本引入可選的集中度測試，以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並非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根據可選的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於單一可識別的資產或一組類似資產，則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之影響(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擬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重大的定義更為通俗易懂，而並無意圖改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重要性的相關概念。新定義已包括以不重大資料「掩蓋」重大資料的概念。

影響使用者重要性的範圍從「可影響」更改為「可合理預期會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中重大的定義已由提述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重大的定義所取代。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修訂含有重大的定義或對「重大」一詞的提述的其他準則及概念框架，以確保一致性。

本集團尚未確定該等新公佈是否將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

3.1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3.2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根據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其亦規定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於附註4披露。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19,469,000元，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董事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原因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獲中國工商銀行授出一筆新借款，金額為人民幣220,000,000元並須於二零二五年償還。除該筆借款外，董事經考慮一切相關因素後，預期本公司於必要時亦有能力取得其他新銀行融資。
- (b)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之通函，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出售價格每股股份101.0美元出售1,000,000股泰邦生物股份，總代價為101.0百萬美元(約人民幣714.4百萬元)。該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獲本公司股東同意。董事認為完成該交易的可能性很高。董事預期該交易之代價可用於償還其到期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3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3.4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本集團對實體有控制權，是指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指導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悉數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的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參見附註3.5)。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列示。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通常情況乃本集團持有20%至50%表決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使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iii))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4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iii)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被投資方損益中所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本集團於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息乃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

當本集團分佔以權益法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其他實體承擔義務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間交易所產生未變現收益的對銷，只限於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應佔權益。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3.14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聯營公司的業績計入本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惟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作為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i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而不構成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間進行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會導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調整，以反映各自於附屬公司的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差額，乃於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確認為獨立儲備。

倘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對一筆投資綜合入賬或使用權益會計法，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內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根據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准許者，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倘減少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則僅會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中按比例計算的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5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交易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與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作為商譽入賬。倘上述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作為一項廉價購買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往於收購對象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該項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3.6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自該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7 外幣換算

(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倘項目被重新計量,則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則除外。

有關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損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收入或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損益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成本—淨額」內呈列。

以外幣計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將在證券攤銷成本變動所產生的換算差額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之間予以分析。

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在損益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平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不同於呈列貨幣的所有實體(其貨幣概無處於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1) 各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2)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益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則在該情況下,收益及開支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3)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7 外幣換算(續)

(ii) 集團公司(續)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及借款以及其他指定為該投資對沖的金融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所有借款，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內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被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

3.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長期使用土地之權利而支付的款項，按成本列賬，並按直線法於餘下租期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歷史成本扣除折舊及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僅當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將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情況而定)。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用於產生的年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其成本攤分至其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 樓宇及設施	10至48年
—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 傢俱、裝置及設備	3至10年
—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 汽車	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及收購成本。當有關資產可投入使用時，成本即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及賬面值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虧損—淨額」內確認。

3.10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並相當於所轉讓代價超過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與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公平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ii) 客戶關係

業務合併收購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以公平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0 無形資產(續)

(iii) 商標及專利技術

獨立收購的商標及專利技術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標及專利技術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商標及專利技術具有有限可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iv) 電腦軟件

所購買的電腦軟件授權根據購買及使用該特定軟件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

(v) 攤銷方法及期限

本集團按以下期限使用直線法攤銷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客戶關係	6年
— 商標及專利技術	15年
— 電腦軟件	5年

3.11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升值或作該兩種用途而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其任何變動均會於損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從資本增值中獲利，有關權益按每項物業的基準分類並入賬為投資物業。任何此等已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物業權益的入賬方式猶如根據融資租賃所持有的權益，而其適用的會計政策亦與根據融資租賃所租賃的其他投資物業相同。

3.12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制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進行減值測試。每當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在各報告日期，將審閱遭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是否有撥回減值的可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3 持有供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倘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收回且該出售被認為高度可能時，則該等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將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下文所述的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別)按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遞延稅資產、因僱員權益產生的資產、金融資產(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中的投資除外)及被歸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將繼續按附註3中其他地方列明的政策計量。

已終止經營業務屬於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該業務的經營和現金流可以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晰區分，代表一個獨立的主要業務範圍或地理經營領域，或屬於出售獨立主要業務範圍或地理經營領域的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為意圖重新出售的已單獨收購的附屬公司。

倘一項經營業務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則將在損益表中呈列單獨金額，其中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後損益及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確認，或在構成已終止業務一部分的資產出售或出售組別中確認的稅後損益。

3.14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首次按公平值加上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應佔的直接交易成本計量(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首次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予以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遵循一般法規或市場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之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4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權益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個別投資基準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照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得出。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貿易應收款項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得出。然而，倘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將根據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評估得出的違約風險與其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得出的違約風險作比較。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4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於作出此重新評估時，倘(i)在缺乏本集團的援助(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下，借款人可能無法向本集團悉數支付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3年，則本集團認為已出現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其中，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於合約到期日期是否未能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適用)實際或預期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會嚴重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料變化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公司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而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賬面總值計算。

撤銷政策

倘日後不大可能回收款項，則金融資產、應收租金或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將予以部分或悉數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不存在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將予撤銷的金額。倘先前已撤銷的資產於其後收回，則於收回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減值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4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分類其金融負債時乃取決於產生該負債的目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並扣除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及本集團的已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債務部分)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程序於損益內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於有關期間內進行分配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於金融資產或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的利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的所得款項入賬，並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vi)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行人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原訂或經修訂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的合約。本集團發出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值減發出財務擔保合約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予以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各項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虧損撥備金額，即根據第3.14(ii)項所載會計政策的原則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4 金融工具(續)

(vii) 終止確認

倘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倘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的股本工具以償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即已支付代價)初步按有關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註銷當日的公平值予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股本工具按已註銷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已註銷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年內損益中確認。

3.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生產費用(均以正常經營能力為前提)。成本中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

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負債內的借款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7 所得稅

本期間之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之適用所得稅稅率應付之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及有關資產與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會列賬。倘遞延所得稅乃產生自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內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於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亦不會列賬。

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有關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透過出售完全收回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予以確認。

當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出現暫時性差額，而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且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時，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7 所得稅(續)

(ii) 遞延所得稅(續)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償付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則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iii) 投資撥備及類似稅務優惠

本集團內公司有權就合資格資產投資或有關合資格開支的投資享有特別稅務扣減。本集團將該等撥備列為稅務抵免，指該撥備減少應付所得稅及即期稅務開支。遞延稅項資產就未確認的稅項抵免確認，而該等稅項抵免結轉為遞延稅項資產。

3.18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參與多項政府資助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承擔向此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集團每月向此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且為一名員工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對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員工離開本集團)。

(ii)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國家規定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成本於產生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減。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對有關福利不負有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

(iii) 花紅權利

支付花紅的預期成本在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負有現時合約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i)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實體收取來自僱員的服務作為本集團股本工具的代價。僱員為獲取授予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一段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的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要求僱員於特定期間內保留或持有股份)的影響。

假設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內。總開支於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予達成的歸屬期內確認。

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於服務開始期間至授出日期的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對原有估計作出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ii)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的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的購股權乃視為資本出資。所獲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內的權益。

3.20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等責任時將可能需要資源外流；以及已經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會確認撥備。重組撥備包括終止租約罰款和終止僱員合約所支付的款項。未來經營虧損毋須確認撥備。

倘若出現多項類似的責任時，則須透過對組別內的全部責任作出整體考慮來釐定履行該責任導致資源外流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組別內任何一項責任會出現資源外流的可能性很低，亦須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0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撥備以為履行義務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的稅前貼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或然負債為可能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責任，而其存在與否將僅可以一件或多件不確定而非本集團可完全控制的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亦可為因可能毋須具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或責任涉及金額未能可靠地估計而並未確認的過往事件所產生的現時責任。

儘管或然負債並未予以確認，但會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倘發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有變而有可能需要資源外流，則或然負債將會確認為撥備。

3.21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乃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按可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代價的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買賣折扣。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法律而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會隨時間轉移：

- 客戶收到獲提供的全部利益並同時使用有關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增強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則收入乃於整段合約期間按照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予以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倘合約包含融資成分，就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現值(採用將於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所進行獨立融資交易所反映的貼現率貼現)計量。倘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合約負債按實際利率法附加的利息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1 收入確認(續)

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

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於客戶擁有並接納產品時(通常為貨品已交付且客戶已接納貨品之時)以及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予以確認。一般僅有一項責任須予履行。發票會於客戶擁有並接納產品時發出,一般須自出具發票日期起計180天內支付。概不存在重大融資成分。交易價乃根據高端輸液器產品的合約所訂明的個別銷售價予以釐定。

於比較期間,銷售醫療設備及相關產品在貨品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時(通常為當本集團實體已交付產品予客戶,且客戶已接納產品當日)以及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根據實際利率法,使用可將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存續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確認。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未出現信貸虧損金融資產而言,資產賬面總值以實際利率計算。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3.22 政府補貼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收到補貼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貼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均以遞延方式處理,並於需要與其有意補償的成本相配的期間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負債,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3.23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會計政策)

於合約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給予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租賃之定義。該政策適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訂立的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3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會計政策)(續)

(i) 作為承租人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在其初始或對其作出修訂時，本集團基於每個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物業租賃而言，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當中包括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而調整的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任何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資產所在地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的估計成本，減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

使用權資產其後由租期開始日期至結束當日以直線法折舊，除非租賃於租期結束前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該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除外。於該情況下，使用權資產將於相關資產的使用期內折舊，而使用期按與物業及設備的相同基準釐定。此外，使用權資產會因減值虧損(如有)而定期減少，並就租賃負債的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開始日期未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約內所隱含利率貼現或倘有關利率未能輕易確定，則按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一般而言，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作為貼現率。

本集團透過從多個外部融資來源取得利率釐定其增量借貸利率，並作出若干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及所租出的資產類別。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以下各項：

-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的預期應付金額；及
- 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的購買選擇權下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則為選擇續租期間的租賃付款，以及提前終止租賃的罰款，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不會提前終止。

租賃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將來的租賃付款變動；倘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估計的預期應付金額變動；倘本集團改變其就是否將予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進行的評估或倘實物固定租賃付款經修訂，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

按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應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被調減至零，則將有關金額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3 租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會計政策)(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本集團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租賃負債則呈列於「貸款及借款」。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包括資訊科技設備)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ii) 作為出租人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在其初始或或對其作出修訂時，本集團基於每個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在租賃開始時釐定各項租賃屬於融資租賃還是經營租賃。

為分類各項租賃，本集團對租賃是否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進行整體評估。倘屬該情況，則租賃為融資租賃，否則其為經營租賃。作為該評估的一部分，本集團會考慮若干指標，例如租賃是否為該資產經濟壽命的主要部分。

倘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則其將在主租賃和分租賃下的權益單獨入賬。其參照主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照相關資產)評估分租賃的租賃分類。倘主租賃屬短期租賃，而本集團會對其應用上述豁免，則其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一項安排包括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中的代價。

本集團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終止確認及減值規定應用於租賃的投資淨額(見附註3.14(ii))。本集團定期進一步檢討用於計算租賃的投資總額的估計未擔保剩餘價值。

本集團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將經營租賃下收取的租賃付款確認為收入，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一般而言，除於本報告期內訂立並導致融資租賃分類之分租賃分類外，於比較期間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4 租約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適用的會計政策)

倘本集團釐定一項安排 (即由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的安排) 附有權利可於協定期間內使用一項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以換取一項或一系列付款，則該安排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有關釐定乃根據對該安排的實質內容的評估而作出，而不論該安排是否採取法定租約形式。

倘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乃於相關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於磋商或安排經營租賃時初步產生的直接成本於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3.25 關連人士

- (i)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家族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可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另一實體為該集團旗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成員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其關聯實體為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 (a) 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 項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其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族成員指預期就與該實體進行交易而言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3.26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乃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27 研發

研究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當與新產品或改良產品的設計及測試有關的開發項目在考慮其商業及技術可行性時認為有可能會成功，且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則將該開發項目產生的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3.28 借款成本資本化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籌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均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特定借款在用作該等資產開支前暫作投資所賺取的收入，乃自己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來源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需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其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期。

(a) 稅項撥備

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根據中國相關的稅務規定，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其境外投資者派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利潤所產生的股息，一般將徵收10%的中國預扣稅(「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並打算將其保留以經營及擴張其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於年末並無就預扣稅產生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主要估計不確定來源(續)

(b) 商譽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3.10(i)所載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是否遭受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的計算釐定。該等計算要求使用估計。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依據附註16所披露假設編製的估值結果，管理層認為，於年內，毋須就收購產生的商譽計提減值費用。

本公司董事認為，就輸液器業務而言，倘毛利率下降2%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或倘最終增長率下降2%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或倘貼現率上升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則毋須就本集團於年內的商譽計提減值費用。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依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倘可使用年期與之前估計者不同，本集團將調整折舊支出，或註銷或撇銷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d)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以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於可行範圍內盡量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據進行。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使用的輸入數據，乃根據所運用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為不同層級(「公平值層級」)：

- 第1層： 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層： 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層的輸入數據)；
- 第3層：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者)。

項目於上述層級的分類乃根據對該項目所使用的公平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輸入數據的最低層級予以釐定。項目在層級之間的轉移於發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

有關該等資產公平值計量的更詳盡資料披露於附註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報告

(a) 業務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輸液器業務)。因此，並無匯總經營分部以組成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

(b) 收入分類

下表為收入按客戶分部和收入確認時間進行之分類。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分部		
來自醫院的收入	69,678	58,736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292,505	252,077
	362,183	310,813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362,183	310,813

由於主要地區市場僅指中國，故此並無按主要地區市場披露之收入分類。

(c) 客戶集中度

來自一名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7,69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2,54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7,838	9,53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417	—
租金收入	10,624	—
租金管理收入	7,14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177)	(58)
財務擔保之虧損(附註)	(1,592)	(26,186)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附註17)	(26,188)	(3,882)
其他	536	861
其他虧損—淨額	(11,398)	(19,732)

附註：

財務擔保之虧損主要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徐州一佳」)的連帶擔保責任有關。於二零一六年，中國中級人民法院發出一份民事判決書(「一審判決」)，據此，徐州一佳須就銀行(「借款銀行」或「原告」)授予原獨立借款人(「借款人」)本金人民幣10百萬元及其上利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之貸款與另一獨立擔保人(「共同擔保人」)承擔連帶擔保責任，原因為該貸款出現拖欠還款的情況。本公司董事及其委任的代理律師對案件進行分析，認為借款人涉嫌貸款欺詐，借款銀行在向借款人授予該貸款時可能存在重大過錯。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徐州一佳向中國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請求駁回一審判決。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二審開始，原告遞交有關授予借款人貸款理據之新證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審(「二審判決」)完結，借款人須承擔上述貸款之本金及利息，而共同擔保人須就此承擔連帶擔保責任。本集團已提出複審申請。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本集團自中國最高人民法院接獲一份判決書，駁回本集團的複審申請並維持二審判決。鑒於該不利判決及上述貸款所產生的巨額累計利息(年利率為24%)，經評估與連帶擔保責任相關之風險後，本公司董事對虧損作出撥備，包括上述貸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正在考慮就有關損失向共同擔保人以及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提出申索。年內已確認虧損為有關擔保負債的年內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外匯收益淨額	—	1,341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626	1,399
	1,626	2,740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30,114)	(8,609)
外匯虧損淨額	(186)	—
租賃負債利息	(10)	—
	(30,310)	(8,609)
財務成本—淨額	(28,684)	(5,869)

8.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9)	2,562	3,41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紅利	82,731	74,394
員工福利	5,986	4,879
社保成本	9,598	7,525
住房公積金	1,651	1,189
總員工成本	99,966	87,987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200	1,200
— 非審核服務	381	25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34(b))	15,497	(14,0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25,198	16,82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6)		
— 物業	197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84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3,324	3,390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3)	—	1,045
已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61,775	48,0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

已付或應付六名(二零一八年：六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社保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首席執行官、高級職員 及執行董事						
— 張月娥女士	—	1,039	—	—	—	1,039
非執行董事						
— 姜黎威先生	—	663	—	—	29	692
— 林君山先生	—	300	—	—	—	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庚先生	—	177	—	—	—	177
— 王小剛先生	—	177	—	—	—	177
— 張興棟先生	—	177	—	—	—	177
	—	2,533	—	—	29	2,562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社保及 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首席執行官、高級職員 及執行董事						
— 張月娥女士	—	995	—	—	—	995
執行董事						
— 姜黎威先生	—	1,500	—	—	108	1,608
非執行董事						
— 林君山先生	—	300	—	—	—	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庚先生	—	169	—	—	—	169
— 王小剛先生	—	169	—	—	—	169
— 張興棟先生	—	169	—	—	—	169
	—	3,302	—	—	108	3,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此外，於本年度或上一年度，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八年：兩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反映於上文之分析內。年內，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一八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所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427	1,923
社保成本	84	136
住房公積金	119	56
	2,630	2,115

該等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10. 稅項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稅額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年內中國所得稅	16,405	8,617
遞延所得稅(附註23)	(12,566)	2,447
所得稅開支	3,839	11,064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二零一八年：16.5%)。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一八年：25%)。

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二零一八年：兩間附屬公司)符合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年內，該等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二零一八年：15%)。倘若該等公司於隨後期間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等公司將於該等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d)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並打算將其保留以經營及擴張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截至期末並無就預扣稅產生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有關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合併實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而將產生之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85,808	126,575
按相關國家適用於溢利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稅項影響：	22,085	31,644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5,067)	(8,071)
研發開支的額外可扣減撥備(附註(i))	(1,185)	(1,995)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項影響	12,006	7,188
暫時性差額的稅項影響	(2,790)	4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的稅項影響	(28,205)	(25,191)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7,333	7,027
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338)	17
年內所得稅開支	3,839	11,064

(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倘稅務機關批准，則可獲得基於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實際研發開支並按該等已產生開支50%計算的額外稅項減免。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81,982	114,8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50,802
	81,982	1,665,61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9,246	1,568,771
每股基本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分)	5.22	7.32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分)	—	98.85
	5.22	106.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本公司授予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全部進行轉換而對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合共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之分母)計算。並未對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81,982	114,8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50,802
	81,982	1,665,61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9,246	1,568,771
作出以下調整：		
一 購股權(千股)	46	61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9,292	1,568,832
每股攤薄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分)	5.22	7.32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分)	—	98.85
	5.22	106.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權益指位於中國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持有： 介乎47至50年的租賃期	—	33,608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3,608	47,118
轉撥至投資物業	—	(12,465)
攤銷費用	—	(1,045)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附註2(a))	(33,608)	—
於年末	—	33,6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設施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91,130	6,831	7,994	72,592	6,380	621,633	906,560
累計折舊	(25,340)	(2,243)	(2,960)	(33,665)	(4,532)	—	(68,740)
賬面淨值	165,790	4,588	5,034	38,927	1,848	621,633	837,82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5,790	4,588	5,034	38,927	1,848	621,633	837,820
添置	93	—	1,056	3,413	688	146,157	151,407
出售	(160)	—	—	(575)	(77)	—	(812)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262,243)	—	—	—	—	—	(262,243)
轉撥自在建工程	684,434	1,140	51	12,955	—	(698,580)	—
折舊	(7,755)	(386)	(1,263)	(6,803)	(617)	—	(16,824)
期末賬面淨值	580,159	5,342	4,878	47,917	1,842	69,210	709,34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3,254	7,971	9,016	87,573	5,689	69,210	792,713
累計折舊	(33,095)	(2,629)	(4,138)	(39,656)	(3,847)	—	(83,365)
賬面淨值	580,159	5,342	4,878	47,917	1,842	69,210	709,34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80,159	5,342	4,878	47,917	1,842	69,210	709,348
添置	—	—	2,984	9,012	29	39,318	51,343
出售	(9,756)	—	(25)	(490)	(8)	—	(10,279)
轉撥自在建工程	13,627	—	—	—	—	(13,627)	—
折舊	(16,472)	(505)	(1,216)	(6,584)	(421)	—	(25,198)
期末賬面淨值	567,558	4,837	6,621	49,855	1,442	94,901	725,21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1,321	7,971	11,794	92,740	5,436	94,901	824,163
累計折舊	(43,763)	(3,134)	(5,173)	(42,885)	(3,994)	—	(98,949)
賬面淨值	567,558	4,837	6,621	49,855	1,442	94,901	725,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添置一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3及14)	278,1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8,143
公平值調整	(1,65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49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以經營租賃持有賬面值約人民幣262,243,000元的若干物業權益及從土地使用權轉撥人民幣12,465,000元至投資物業。擁有土地使用權的物業權益已重估為人民幣278,143,000元作為初始成本值，而轉撥當日所產生的重估盈餘約人民幣3,435,000元已計入權益內的重估儲備(附註25)。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76,493,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北京國融興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按市價基準達致，而其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曾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位置及類別進行評估。

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計算時會參考租賃協議將從投資物業所得的估計收入淨額資本化，並計及未來增長潛力。貼現率乃參考從事相似業務組合的上市公司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計算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收入增長率	4.0%	4.0%
貼現率	7.1%	7.3%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按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故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3層。年內第3層並無任何轉入或轉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專利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60,754	858	11,755	36,440	5,012	214,819
累計攤銷	—	(575)	(5,226)	(16,195)	(5,012)	(27,008)
賬面淨值	160,754	283	6,529	20,245	—	187,811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0,754	283	6,529	20,245	—	187,811
添置	—	16	—	—	—	16
攤銷費用	—	(177)	(784)	(2,429)	—	(3,390)
期末賬面淨值	160,754	122	5,745	17,816	—	184,43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0,754	874	11,755	36,440	5,012	214,835
累計攤銷	—	(752)	(6,010)	(18,624)	(5,012)	(30,398)
賬面淨值	160,754	122	5,745	17,816	—	184,437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0,754	122	5,745	17,816	—	184,437
攤銷費用	—	(112)	(784)	(2,428)	—	(3,324)
期末賬面淨值	160,754	10	4,961	15,388	—	181,11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0,754	874	11,755	36,440	5,012	214,835
累計攤銷	—	(864)	(6,794)	(21,052)	(5,012)	(33,722)
賬面淨值	160,754	10	4,961	15,388	—	181,113

16.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透過業務合併獲得，與輸液器業務有關。商譽由管理層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已獲正式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為基準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予以釐定。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2.5%(二零一八年：2.5%)推測，該增長率並不超過中華人民共和國製衣業的長期增長率。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毛利率	61.3%	62.8%
增長率	2.5%	2.5%
貼現率	15.2%	17.6%

該等假設已用作分析經營分部內的現金產生單位。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於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算毛利率。所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經營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管理層並不預期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會出現將導致商譽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的任何重大變動。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泰邦生物16.44%(二零一八年：16.06%)股權。泰邦生物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泰邦生物與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人體血漿生物醫藥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雖然本集團持有泰邦生物少於20%的股權，但由於泰邦生物六名董事中有一位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彼等有能力對泰邦生物行使重大影響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泰邦生物的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並已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泰邦生物持有的股權變動如下：

- (a) 於泰邦生物董事會批准股份購買計劃後，聯營公司以總金額111百萬美元購入1,196,228股股份。通過股份購回交易減少已發行股份，導致本集團於泰邦生物的擁有權權益增加。權益由16.06%增加至16.52%，而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並無任何變動。
- (b)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及泰邦生物發行股本，本集團持有之泰邦生物股權由16.52%攤薄至16.44%。權益攤薄導致被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虧損人民幣26,188,000元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淨額」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2,311,883	2,256,147
商譽	1,387,518	1,312,759
	3,699,401	3,568,906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應佔溢利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泰邦生物 集團公司	法團	開曼群島/中國	16.44% (二零一八年：16.06%)	人體血漿生物醫藥產品的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因應會計政策任何差異作出調整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9,056,120	9,306,410
非流動資產	6,589,597	6,820,261
流動負債	(835,227)	(846,061)
非流動負債	(304,846)	(291,197)
資產淨值	14,505,644	14,989,413
權益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13,990,365	14,189,70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2,311,883	2,256,1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3,473,019	3,089,525
年內溢利	874,006	745,830
其他全面收益	(140,534)	(420,908)
全面收益總額	733,472	324,922
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695,685	613,080
權益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17,835)	(375,609)
權益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77,850	237,471
自聯營公司所收取的股息	—	—

18.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369	15,750
在製品	6,541	10,197
製成品	14,474	14,418
	36,384	40,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i)	163,639	203,802
應收票據(ii)	6,303	1,650
預付款項及按金	7,127	8,679
來自出售骨科植入物業的應收款項	—	1,966
可收回增值稅	15,970	16,750
其他應收款項	24,386	2,215
貿易應收款項 — 非即期	217,425 (11,200)	235,06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即期部分	206,225	235,062

- (i)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2,948	42,282
3至6個月	28,249	28,733
6至12個月	28,245	27,187
1至2年	20,096	89,462
2至3年	44,101	16,138
	163,639	203,802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附註3.14(ii)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自出具發票日期起180天內到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本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政策及信貸風險詳情載於附註34。

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三名主要客戶(「該等客戶」，合共結欠本集團約人民幣90,389,000元)個別簽訂還款協議(「該等協議」)。根據該等協議，約人民幣28,000,000元(「逾期債務」)確認為超出該等客戶獲授的信貸額度的金額。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計兩年內的期間，逾期債務將以現金人民幣1,400,000元分期按月清償。

- (ii)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的信貸期之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348	15,475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22,545	21,116
來自客戶的墊款	13,266	11,370
已收按金	2,411	1,515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	—	4,277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4,038	2,903
專業服務費	3,269	4,036
財務擔保之虧損(附註6)	17,744	26,186
遞延政府補貼—即期部分(附註21)	442	—
其他應付款項	21,435	7,763
	98,498	94,641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並非金融負債之來自客戶的墊款、已收按金、增值稅及其他稅項以及遞延政府補貼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而由於其短期性質，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10,592	12,981
6至12個月	1,015	1,383
超過1年	804	442
2至3年	361	621
超過3年	576	48
	13,348	15,4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政府補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83	1,083
添置(附註)	17,690	—
撥至損益	(642)	(200)
於年末	17,931	883
即期部分	442	—
非即期部分	17,489	883
	17,931	883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獲人民幣17,690,000元之政府補貼，主要用作興建新生產廠房。該等政府補貼作為遞延政府補貼入賬，並將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貸款及借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附註(a))	577,071	567,724
一年內到期償還並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貿易融資借款(附註(b))	10,000	—
銀行借款總額	587,071	567,724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2,545	—
貸款及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589,616	567,724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借款人)與Morgan Stanley Bank, N.A. (「貸款人」)訂立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一項金額不超過82,720,000美元的貸款(相當於人民幣577,071,000元)(「該貸款」)，為期一年。經本公司與貸款人雙方同意後，該貸款獲延期一年。根據貸款協議，倘Liu Yufeng女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連同Liu Yufeng女士的任何親屬或Liu Yufeng女士透過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實體不再直接或透過任何實體間接於一般而言有權在本公司管理層選舉中表決之全部權益或股權中實益擁有30%以上之表決權，將會構成一項強制提前還款事件。於本報告日期，Liu Yufeng女士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約36.65%之已發行股本，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該貸款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償還，並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2.685厘計息。該貸款以3,162,854股泰邦生物股份作抵押。

- (b) 銀行借款指北京銀行墊付的貿易融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銀行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授出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10,000,000元，當中的人民幣1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本公司動用。

全部銀行融資均須待本公司履行有關若干財務狀況比率的契約後方可作實，此類契約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作出的借貸安排。

倘本公司違反契約，則所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

該借款由公司擔保作為抵押，按0.91厘加中國中央銀行的最優惠利率計息。該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貸款及借款(續)

租賃負債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添置	295	4,277	4,572
利息開支	10	—	10
租賃款項	(202)	—	(202)
出售	—	(1,835)	(1,83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	2,442	2,545

應付未來租賃負債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利息 人民幣千元	現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不遲於一年	4,480	(10)	4,470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03	(1)	102
	4,583	(11)	4,572

	最低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利息 人民幣千元	現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遲於一年	2,546	(1)	2,545

未來租賃款項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2,5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詳情及變動如下：

	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存貨撇減	折舊撥備	收購附屬 公司之 公平值盈餘	重估物業、 廠房及 設備產生之 公平值盈餘	遞延政府 補貼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886	1,259	—	(9,490)	—	—	(18,957)	(23,302)
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65	—	—	—	—	—	—	26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19,224	19,224
於本年度損益扣除(計入)	(2,719)	(504)	10	716	—	—	50	(2,447)
於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計入)	—	—	—	—	(859)	—	—	(85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2	755	10	(8,774)	(859)	—	317	(7,119)
於本年度損益扣除	2,325	—	19	5,493	413	4,312	4	12,5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57	755	29	(3,281)	(446)	4,312	321	5,44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用於抵銷未來於中國產生之應課稅溢利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74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2,708,000元)。由於無法預期未來溢利來源，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到期。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以及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構有關時加以抵銷。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結餘淨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份		
遞延稅項資產	9,174	2,514
遞延稅項負債	(3,727)	(9,633)
	5,447	(7,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68,632,086	964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附註)	614,012	1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69,246,098	965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的購股權導致發行614,012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43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84,000元)，其中37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2,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收取，而餘下款項則於年內收取。本公司股份於行使時的相關加權平均價為每股1.46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其他儲備

	併購儲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iii)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3,964	6,688	330,900	351	—	401,903
貨幣換算差額	—	(2,890)	—	—	—	(2,89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80,741	—	—	—	80,741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匯兌差額	—	(2,150)	—	—	—	(2,150)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匯兌差額	—	(8,342)	—	—	—	(8,342)
重估投資物業之收益	—	—	—	—	3,435	3,435
確認重估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	(859)	(859)
	—	67,359	—	—	2,576	69,935
行使僱員購股權	—	—	—	(236)	—	(2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964	74,047	330,900	115	2,576	471,602
貨幣換算差額	—	(10,062)	—	—	—	(10,06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1,417)	—	—	—	(1,417)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44,057	—	—	—	44,05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匯兌差額	—	(195)	—	—	—	(19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964	106,430	330,900	115	2,576	503,985

- (i) 併購儲備指：(a)重組後就收購受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已付的總代價；及(b)當時的權益擁有人向本集團作出的現金出資。
- (ii) 資本儲備主要指：(a)就與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而言，已付/已收代價與所收購/出售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相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及(b)收取自一名關連人士的免息貸款(已扣稅)的賬面值與未貼現金額之間的差額。
- (iii)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獨立第三方新餘永碩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新餘永碩」)按現金代價人民幣500百萬元認購天新福(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之11,250,000股新股份，佔天新福20%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天新福的股息為人民幣96,500,000元，其中新餘永碩應佔人民幣12,65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獲採納，並無重列比較數字。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之過渡性要求的說明見附註2(a)。初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後所應用之會計政策於附註3.23披露。

(a)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

本集團租賃倉庫及工廠設施。租賃一般為期一至兩年。租賃付款每一至兩年重新磋商，以反映市場租金。本集團禁止若干租賃訂立任何分租安排。

有關倉庫及工廠之租賃乃於多年前訂立，屬於土地及樓宇之合併租賃。之前，該等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分類為經營租賃。有關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之資料於下文呈列。

(i) 使用權資產

與租賃物業有關但並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呈列為使用權資產。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土 地使用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295	33,608	33,903
年內折舊支出	(197)	(684)	(881)
出售	—	(9,995)	(9,9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8	22,929	23,027

26. 租賃(續)

(a)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續)

(i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	
租賃負債利息	10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864
	874
短期租賃的未貼現承擔總額	151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經營租賃(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	1,614

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48
兩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9
	577

(iv) 於現金流量表確認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續)

(b) 作為出租人之租賃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該等物業為其自有商用物業。所有租賃均從出租人角度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將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乃由於該等租賃並無轉讓資產擁有權所附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已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0,624,000元。

下表載列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分析，當中顯示將於報告日期後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6,929
一至兩年	12,076
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532
	52,537

27.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各項的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416	8,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董事會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發行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即70,891,722股股份）。

該計劃的目的是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及董事，並就彼等對本集團的增長及溢利作出的貢獻授予購股權作為補償，並允許相關僱員及董事能分享本集團的增長及盈利。

該計劃的主要條款由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通過決議案批准，並透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修訂。該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於以下四個日期根據表現條件分4個等量批次（即所授出每份購股權的25%，各批次以下稱為「批次」）歸屬，分別為：緊隨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計6個月屆滿後一日（「首個歸屬日」）；首個歸屬日的首週年（「第二個歸屬日」）；首個歸屬日的第二週年（「第三個歸屬日」）；及首個歸屬日的第三週年（「最後歸屬日」）。該計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披露。

年內該計劃項下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於一月一日未行使	118,471	732,719
年內已沒收	—	(236)
年內已行使	—	(614,0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	118,471	118,471

於年末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人民幣0.626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626元），其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4年（二零一八年：5年）。

於年末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中，118,471份（二零一八年：118,471份）於年末已歸屬及可行使。

於二零一八年內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的加權平均股價為1.46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關連人士披露

(a)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年內，本集團已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3,465	5,001
僱員退休福利	203	319
	3,668	5,320

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相關國家及業務的薪酬水平及待遇以及整體市況後釐定。

(b) 應收／(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一間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有關款項乃來自應收泰邦生物款項結餘及應付泰邦生物附屬公司款項結餘。

30. 補充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需要提供之現金	55,098	77,464
短期存款(附註)	77,500	21,500
	132,598	98,964

附註：

該結餘為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之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中國的銀行，按現行市場年利率介乎2.0%至2.8% (二零一八年：2.0%至2.9%)計息。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之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計值	7,836	1,300
以港元計值	1,125	23,9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補充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借款所得款項	567,724	—	567,72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724	—	567,724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4,572	4,57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經重列結餘	567,724	4,572	572,2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0,000	—	10,000
支付租賃負債	—	(202)	(202)
已付利息	(30,114)	—	(30,11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0,114)	(202)	(20,316)
其他變動			
利息支出	30,114	10	30,124
匯兌差額	9,347	—	9,347
出售土地使用權	—	(1,835)	(1,835)
負債相關的其他變動總額	39,461	(1,825)	37,63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7,071	2,545	589,6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報告期末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的分類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354,375	352,84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696,043	654,92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釐定基準如下：

-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可於活躍高流通市場買賣的持作買賣用途的投資的公平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得出的公認定價模式予以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須按以下公平值計量層級予以披露：

第1層：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層：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層的報價)；及

第3層：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按攤銷成本計量。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法定實體類型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所持有實際股權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直接擁有：						
PWM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1港元 (「港元」)的 211,447,750股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Health Access Limited (「Health Access」)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每股面值1港元的 480,026,001股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擁有：						
普華和順(北京)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普華和順(北京)」)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日	人民幣154,3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江蘇普華和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北京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 (「伏爾特技術」)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26,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徐州一佳」)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7,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北京中傑天工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山東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山東伏爾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北京伏爾特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輸液器業務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持有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附註：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被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及向附屬公司貸款	419,969	588,02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393,431	3,393,431
	3,813,400	3,981,45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7,251	187,2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7,673	27,7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	3,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	38,649
	215,204	256,966
總資產	4,028,604	4,238,424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3,439	511,57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4	224
銀行貸款	577,071	567,7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06	3,412
	713,340	1,082,936
資產淨值	3,315,264	3,155,48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965
股份溢價	1,492,937	1,492,937
其他儲備	236,067	17,583
保留盈利	1,585,295	1,644,003
總權益	3,315,264	3,155,48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獲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張月娥

董事
林君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92,318	—	9,376	(62,991)	1,438,70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706,994	1,706,994
行使僱員購股權	619	—	(236)	—	383
貨幣換算差額	—	—	8,443	—	8,4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2,937	—	17,583	1,644,003	3,154,52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58,708)	(58,708)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239,275	—	239,275
貨幣換算差額	—	—	(20,791)	—	(20,79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2,937	—	236,067	1,585,295	3,314,299

年內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活動均於中國進行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受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而將來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則主要涉及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本集團於年內概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管理層或會考慮日後進行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所面臨的匯率波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3%（二零一八年：3%），在管理層合理認為於各日期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4,29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591,000元），乃主要由於換算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貸款結餘的匯兌差額所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23,637	73,719
港元	1,125	23,945
美元	7,836	1,300
總計	132,598	98,964
銀行貸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0,000	—
美元	577,071	567,724
總計	587,071	567,724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銀行結餘利率預期不會有重大變動，故管理層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附註22）。借款分別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故本集團須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90,2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74,000元）。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而釐定，並應用於該日已存在的借款所附帶的利率風險。該100個基點增幅或減幅為管理層就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之前期間內利率合理的潛在變動的評估。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擔商品價格風險，此乃主要由於屬本集團輸液器業務產品主要原材料的塑膠價格波動所致。於年內，管理層認為價格風險並不重大，而本集團亦具備將原材料成本增幅轉嫁予本集團客戶的靈活性。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措施目的在於控制可收回款項問題的潛在風險。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且該等銀行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商業銀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大部分該等結餘乃應收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國有企業或主要客戶的款項。過往概無發生有關結餘的重大違約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的金額為貿易應收款項計量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故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按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而組別C為三名已出現信貸減值且存在重大違約風險的客戶。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組別A	組別B	組別C	
二零一九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3.85	1.61	24.62	
賬面總值	54,150	44,145	90,391	
虧損撥備	2,084	709	22,254	
	組別A	組別B	組別C	組別D
二零一八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73	1.19	0.03	7.31
賬面總值	57,173	46,227	330	109,622
虧損撥備	992	550	—	8,008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往3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得出。該等比率可予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以及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年內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9,550	23,629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5,497	(14,0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047	9,550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指應收僱員墊款及應收租金收入。該等款項被視作低風險，因借款人被視為在短期內有強大的能力履行此義務，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因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而產生的債務投資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債務契約的情況，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並獲往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融資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承諾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故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載於年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年末的現時利率計算)及本集團需要還款的最早日期計算。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合約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九年			
非衍生工具：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8,086	28,086	28,0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8,341	78,341	78,341
銀行借款	587,071	616,559	616,559
租賃負債	2,545	2,546	2,546
	696,043	725,532	725,532
二零一八年			
非衍生工具：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7,952	27,952	27,9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252	59,252	59,252
銀行借款	567,724	595,215	595,215
	654,928	682,419	682,41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股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30%(二零一八年：11.22%)。該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流動銀行借款。總資本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的「總權益」加銀行借款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報告期後事項

對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疾病影響之評估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疾病(「新冠肺炎」)以來，全國各地一直採取各種防控新冠肺炎之措施。本集團將切實執行由中國人民銀行、財政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之《關於進一步強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之規定，加強對疫情防控工作之財務支援。新冠肺炎對部分地區(包括北京及中國所有主要城市)或行業的業務營運及整體經濟造成一定的影響。疫情或會影響本集團銷售輸液器產品業務的收入以及業務位於中國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表現，而該等影響之程度將視乎疫情預防措施、疫情持續時間及監管政策之實施情況而定。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新冠肺炎之情況，積極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影響並作出回應。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評估工作仍在進行中。

36. 財務報表批准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